

# 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

组织单位：大埔县水务局

编制单位：梅州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项目名称：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

组织单位：大埔县水务局

编制单位：梅州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审    定：官营生    丘仁宗

审    查：杨佐沐    赖俊欢    梁国锋

        罗振宇    肖伟能    郭青平

校    核：罗歆焕    蓝文远    黄远帆

编制人员：蓝文远    黄远帆    黄丕贤    杨福佳

        连声超    郭德通    田雪敏    梁东奎

        刘晓烽    林炽伟    杨伟谋    赖达翔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4004567562955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信息  
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 营业执照

(3-1) (副本)

名称 梅州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叁佰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9年04月08日

法定代表人 丘仁宗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水利水电、建筑工程设计；工程勘察；工程咨询；工程监理；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技术管理；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工程招标采购代理；政府采购代理；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梅州市梅新路143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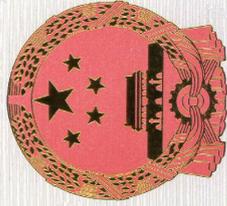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1年08月10日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工 程 设 计 资 质 证 书

证书编号: A144020001

有效期: 至2021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企业名称: 梅州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资质等级: 水利行业乙级。  
\*\*\*\*\*



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统一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办市函〔2021〕510号), 本单位工程设计资质证书有效期自动延期至2022年12月31日。

# 前言

“十三五”期间，大埔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按照中央和广东省委、梅州市委以及大埔县委的决策部署，在广东省水利厅、梅州市水务局等上级业务部门支持指导下，大埔县以重点水利工程建设为突破口，以民生水务建设为基础，系统开展综合治水工作，经过多年努力，大埔县主要江河防灾减灾体系基本形成，防洪安全、民生水利、水生态环境等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取得明显成效，水资源管理水平有了新的提高，水资源开发利用更加合理，水利改革和管理取得突破性进展，城镇水务有效衔接并取得卓有成效的成绩，为“十四五”水利发展与改革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水是生命之源、生产之要、生态之基，水利改革发展不仅关系防洪安全、粮食安全、供水安全，而且关系经济安全、生态安全、国家安全。“十四五”时期，大埔县将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中央“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方针和“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的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坚持全面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推进水利现代化进程这一主线，坚持问题和目标为导向，从补短板、强监管、改革创新、提升能力等多方面进行布局，紧紧围绕大埔县委、县政府“生态立县、实业富县、文旅兴县”的发展思路，根据大埔县实际情况，前瞻谋划大埔县 2021-2025 年水利发展蓝图，以建设和谐水务、民生水务、生态水务为主线，凝心聚力，求真务实，巩固脱贫攻坚战成果，坚持不懈地加快水利改革发展，全面推进大埔水利现代化。

“十四五”时期是大埔县全面深化改革、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推进依法治水和基本实现现代化的关键时期，也是大埔县实现从水利大县

向水利强县转变的重要时期。《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根据梅州市委、市政府关于“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的总体部署，依据《梅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确定的主要目标和发展要求，按照《广东省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工作大纲》要求，结合大埔县实际情况进行编制。本次规划通过深入分析“十四五”时期水利改革发展面临的新形势，科学设置“十四五”规划的目标和指标体系，合理提出水利改革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发展目标、总体布局，明确主要任务、重大项目、重大改革举措和保障措施，主要内容分为水利工程补短板 and 水利行业强监管两大项，涵盖防洪提升工程、供水保障能力建设工程、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水利信息化及行业监管建设等四大体系。

《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在大埔县水务局的具体指导下编制完成，在编制过程中得到大埔县水务局及局直属各单位、局机关各股室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在此深表感谢。2022年9月16日，《规划》（送审稿）顺利通过专家评审；2022年10月28日~2022年11月27日，大埔县水务局在大埔县人民政府网站向广大公民发布了《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意见函》；2022年11月4日大埔县水务局向大埔县各镇、丰溪林场和县直有关单位发出《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意见函》；综合专家评审意见和其他机关单位复函意见后，对《规划》（送审稿）进行了补充修改，形成《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报批稿）。2022年11月30日，大埔县水务局委托广东立政律师事务所对《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报批稿）进行了合法性审查，《规划》未违反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2022年12月15日，经大埔县县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印发《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

# 目 录

<b>1 发展现状与面临形势</b> .....	1
1.1 “十三五”回顾与总结.....	1
1.2 存在问题和薄弱环节.....	6
1.3 “十四五”水利发展改革面临的形势.....	11
<b>2 总体要求及发展目标</b> .....	14
2.1 编制依据.....	14
2.2 指导思想.....	16
2.3 基本原则.....	17
2.4 发展目标.....	18
2.5 总体布局.....	22
<b>3 补齐短板，完善水利基础设施网络</b> .....	23
3.1 总体任务.....	23
3.2 实施防洪提升工程，保障防洪安全.....	25
3.3 强化节水和水资源合理配置，保障供水安全.....	34
3.4 加强水生态环境修复，维护河湖健康.....	38
3.5 努力解决水库移民遗留问题，维护移民权益.....	43
3.6 加强水利信息化及水文现代化建设，提升水利智慧化水平.....	45
<b>4 强化监管，提升涉水事务监管水平</b> .....	48
4.1 完善监管法制体制机制，建立健全监管制度体系.....	48
4.2 强化江河湖泊监管，持续改善河湖面貌.....	49
4.3 强化水资源监管，促进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51
4.4 加强水利工程监管，充分发挥工程综合效益.....	52
4.5 强化水土保持监管，提升水土保持社会管理和服务水平.....	53
4.6 强化水安全风险防控，提高应急处理能力.....	54

4.7 强化执法监管，提高水行政执法水平.....	55
<b>5 改革创新，发挥政府与市场的协同作用.....</b>	<b>57</b>
5.1 深化河长制湖长制改革，提升河湖管护水平.....	57
5.2 加强政策引导，推动形成节水内生动力.....	57
5.3 深化价税改革，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和效益.....	58
5.4 深化“放管服”改革，提高服务效能.....	59
5.5 推动管护体制改革，促进水利工程良性运行.....	60
5.6 深化水利投融资机制改革，保障建设资金需求.....	60
5.7 提升水利行业能力建设水平.....	61
<b>6 投资规模与重点项目.....</b>	<b>63</b>
6.1 投资规模.....	63
6.2 重点项目.....	63
6.3 预期效果.....	66
<b>7 环境影响评价.....</b>	<b>68</b>
7.1 有利影响.....	68
7.2 不利影响.....	68
7.3 保护措施.....	69
7.4 评价结论.....	70
<b>8 保障措施.....</b>	<b>71</b>
8.1 加强组织领导，逐级压实责任.....	71
8.2 加快前期谋划，落实要素保障.....	71
8.3 规范工程建设，确保建设质量.....	71
8.4 健全机制体制，确保长效运行.....	72
8.5 推进科技创新，注重培养人才.....	72
8.6 加强水利宣传，凝聚社会共识.....	72
<b>附件、附表、附图.....</b>	<b>73</b>

# 1 发展现状与面临形势

## 1.1 “十三五”回顾与总结

“十三五”期间，大埔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中央“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方针，按照水利部提出的“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的工作导向，坚持“确保水安全、保护水生态、营造水景观、发展水文化、搞活水经济”的治水思路，紧紧围绕大埔县委、县政府立足“生态立县、实业富县、文旅兴县”三个定位，以建设和谐水务、民生水务、生态水务为主线，扎实推进水务各项工作。通过加强前期工作，在上级的关心和支持下，近五年来通过多渠道筹资投入各类水利项目建设资金约 15.12 亿元，有效推进了全县水利项目建设，为“十四五”水利改革发展奠定了基础。

### 1.1.1 防洪减灾体系不断完善，水安全保障能力全面加强

#### (1) 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十三五”期间，大埔县有效推进南桥水莒村防洪堤、梅潭河县城凹背防洪堤、梅潭河百侯镇东山防洪堤、梅潭河湖寮镇璜腾坑堤、金丰溪、枫朗水、乌石坑水、桃源水、平原水、梅潭河枫朗镇段、梅潭河百侯镇段、梅潭河大东镇段、莒溪水、青溪水、小靖河、长治水、大麻水、阴那水、梓里水、西河水、双溪水、恭州水、双坑水、梅潭河湖寮镇岭下段、小靖河二期、富溪水等 26 宗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建设，总投资约 5.11 亿元，治理河长 214.5km。通过治理后的中小河流防洪减灾能力明显提高，同时治理过程把水利工程建设与生态、自然融于一体，提高了乡村品味，改善了人居环境，治理成效明显。

#### (2) 排涝工程

配套高陂水利枢纽工程，结合高陂镇总体规划，2016 年~2017 年，相继完成了高陂镇陂寨移民安置区电排站扩建工程和高陂镇乌槎电排站重建工程，合计投入建设资金约 4000 万元。

### **(3) 三防建设**

严格按照广东省防总的标准要求全力抓好三防工作，投入 168 万元对县级三防会商室、办公室、联合值班室等进行升级改造，开辟三防信息通报平台，完善镇级三防标准化建设。建立了县、镇、村三级联动的防洪（涝）预案体系，建立了“汛期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信息报送制度”等，强化责任落实，及时收集和上报各种三防信息，科学调度水库蓄水，较好的为上级三防指挥部门和县委、县政府提供防汛抢险参谋职能作用。开展县、镇两级专业抢险应急队伍的抢险演练共 40 场；对全县基层水务所工作人员以及水利工程防汛责任人、技术责任共 1600 多人进行业务技术培训；加强山洪灾害防范宣传，竖立山洪灾害宣传牌 252 块、挂条幅 180 条，发放明白卡 40152 张。

#### **1.1.2 供水保障能力全面提升，水资源配置进一步优化**

##### **(1) 农村饮水安全巩固工程**

“十三五”期间，大埔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农村饮水安全问题，连续 5 年将农村饮水安全工作列为县政府年度十件民生实事之一，坚持政府主导，多渠道筹措资金，加大投入力度，通过实施 79 宗村村通自来水工程和一批新农村建设农村供水工程，惠及全县 14 个镇和 1 个场、256 个行政村（居委会）、4065 个自然村（村民小组），工程设计总供水规模达 50635m<sup>3</sup>/d，总投资为 5.5 亿元，受益人口 35.8614 万人，很大程度上解决了农村群众喝水难、饮水不安全的问题。至 2020 年底大埔县农村供水总体状况：农村集中供水率 80.25%、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78.81%、规模化工程供水人口覆盖比例 53.46%。

##### **(2) 山丰水库工程**

为进一步解决大埔县城自来水供需矛盾、改善自来水源水质，确保干旱期间城区备用水源稳定、安全供应。2017 年~2020 年，新建了山丰水库作为大埔县城自来水备用水源，工程总投资 8587 万元，水库总库容为 297.14 万 m<sup>3</sup>。

##### **(3) 城市水务**

在大埔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下，县政府以 9880 万元的价格一次性回购大埔县和安

自来水有限公司经营的大埔县城自来水公司的所有资产，按照现代企业的规范组建了大埔县城自来水有限公司，确保了县城近 10 万人的饮用水安全和正常供给。投入资金 300 多万元，完成县城城北城东供水管网主管网 4500 米改造和完善一批供水管网设施，有效改善了大埔县城城区自来水供水质量。

#### **(4) 水资源开发利用**

“十三五”期间，认真执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制度，强化水资源统一调度，协调好生活、生产、生态环境用水，优化配置水资源。开展水规划调查，完成了《大埔县流域综合修编报告》《大埔县水资源综合规划（2018 年-2030 年）》《大埔县水功能区划》《大埔县城市节水专项规划（2018-2030 年）》和《大埔县水资源保护规划报告（2018 年-2030 年）》等规划编制工作。

通过实施小水电站增效扩容工程，新增西河水电站装机容量 600kW，百丈礮一级水电站装机容量 180kW，高陂水电站装机容量 300kW，曲滩水电站装机容量 1225kW，北塘水电站装机容量 180kW，水祝寨下水电站装机容量 180kW，合计扩容 2665kW。

2019 年全县用水总量 1.9135 亿  $m^3$ ，其中地下水采用 0.13 亿  $m^3$ ，工业和生活用水量使用 0.543 亿  $m^3$ ，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达到 II 类，城镇供水水源地水质合格率达 98.8%。全县划定 32 个取水规模从 100 ~ 30000 $m^3/d$  的供水水源地，1 个后备水源地，在饮用水源一级保护区的水域、陆域边界设立明显标志，定期对水源保护区的水质进行监测，水质目标为 II 类，饮用水质达到国家规定的标准。

#### **1.1.3 水生态明显改善，水土保持工作不断加强**

##### **(1) “五清” 和 “清四乱” 工作**

开展“五清”（清理非法排污口、清理水面漂浮物、清理底泥污染物、清理河湖障碍物、清理涉河库违法违建）和“清四乱”（沿河乱占、乱采、乱堆、乱建）专项行动。累计投入资金 186.88 万元，完成“清漂”河流长度 333.21km、“清漂”水域面积 149.38 $km^2$ 、清理漂浮物 1.48 万吨、“清淤”河道 47 条，“清淤”河流长度 128.95km、清理河湖障碍物 70 处、排查和清理违章建筑物 46 处。让江河塘库水面保持整洁，河道

行洪能力得到一定程度的提升。

## **(2) 污水处理设施工程**

“十三五”期间，大埔县有效推进一批镇级和村级污水处理设施工程。完成全县14个镇共19座镇级污水处理厂和30个村级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共23490m<sup>3</sup>/d，配套截污管网83km，项目总投资26344万元，各镇的污水收集处理率达到75%。投入资金50多万元，完成县城道路排水雨算、井盖维修、下水道清淤等工作。加强县城污水处理厂运作管理，建立了转移联单制度和台账，年均处理污水760万吨，化学需氧量削减916.7吨，氨氮削减168.7吨。

## **(3) 河道采砂监管**

认真贯彻《大埔县加强河道采砂源头管理工作实施意见》和《大埔县河道采砂源头管理细化方案》精神，落实“政府牵头，部门配合，上下联动，综合整治”的长效机制，加大水法规宣传、教育力度，划定了河道采砂的禁采区和可采区，实行“河道采砂权”公开招投标，成立了茶阳执法组、高陂执法组及水上执法组，严厉打击违法采砂行为。每天24小时对可采区企业进行监管，实行河砂来源合法证明管理，安装电子监管系统。五年来，共查处非法采砂、运砂案件近200宗，取缔整治非法采砂点约70处，行政处罚200多万元，确保了河砂开采规范、有序。

## **(4) 水土保持工作**

“十三五”期间，按照水利部办公厅开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遥感监管工作的图斑复核工作的要求，完成了大埔县2018年和2019年扰动图斑现场复核工作。通过开展韩江上游水土流失治理工程、大埔县南部花岗岩区水土保持生态建设工程、生态修复试点工程、梅州市“五沿”崩岗治理和革命老区崩岗治理一期工程和南方崩岗治理技术、坡耕地水土流失规律及防治技术等一系列研究工作，有效推进大埔县革命老区及原中央苏区崩岗治理工程建设。累计总投资1560万元，共治理崩岗105处，治理水土流失面积48km<sup>2</sup>，共构筑谷坊150座，种植水保林、草175公顷，封禁治理面积5225公顷。初

步建立起广泛的水土流失综合防护工程体系，生态环境得到了明显的改善，林草覆盖率逐步提高，建成了枫朗镇调和河小流域等“全国水土保持生态环境建设示范小流域”。

#### 1.1.4 河长制建设有序推进，行业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

##### （1）全面推行河长制

在县委、县政府的高度重视下，全面推行河长制，成立县级领导小组 1 个、镇（场）级领导小组 15 个；出台县级工作方案 1 个、镇（场）级工作方案 15 个；设立县级河长 5 人、镇级河长 165 人、村级河长 222 人。编制了《大埔县全面推行河长制县级河长会议制度（试行）》和 15 个镇（场）的“河长会议制度、河长巡查制度、工作督察制度”等相关配套制度；完成县级河流 5 条、镇级河流 47 条，48 宗水库，170 宗山塘的河湖塘库名录标绘；累计投入 290.4 万元建立了一套智慧河长制综合管理平台业务系统。制定了韩江河、梅江、汀江、梅潭河等河流管理范围划定工作和全县河流（含支流）的“一河一档”工作计划，并抓好万里碧道建设项目前期规划。

##### （2）水利工程管理

“十三五”期间，大埔县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工作部署，根据水利部、财政部《关于深化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和广东省水利厅、财政厅《关于深化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等文件精神，成立了大埔县深化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的领导小组，制定了深化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的实施方案，基本完成全县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的各项工作。通过明晰全县小型水利工程产权，进一步明确了工程管护主体和责任，落实了工程管护经费，探索了工程管理模式。为今后进一步深化大埔县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的各项工作，确保小型水利工程长期持续发挥效益，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和农村稳定打下了坚实基础。

##### （3）移民后扶工作

“十三五”期间，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对水库（水利）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加大对大、中、小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的工作力度，累计投入项目资金 3840.105 万元，完成了三河镇、茶阳镇、大麻镇 3 个镇 6 个行政村 33 个自然村的大中型水库后期扶持直

补到人工作；完成了洲瑞镇、大麻镇、茶阳镇、西河镇、湖寮镇小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移民人大议案补差工作；实施了 44 宗移民村道路、路灯、机耕路、文体广场、饮水工程和住房改造等公共基础设施项目。通过加强移民后期扶持工作力度，有效推进了移民后扶工作，减少了社会矛盾。

综上，对照大埔县水利发展“十三五”规划确定的 12 项主要目标指标，截至 2020 年底，9 项指标完成，3 项指标未能完成。

表 1-1 大埔县水利发展“十三五”规划指标完成情况表

序号	指标分项	指标	单位	“十三五”规划目标	2020 年末指标值	完成情况
1	防洪抗旱减灾	洪涝灾害损失率	%	1.5	0.7	完成
2		城市防洪标准达标率	%	100	87	未完成
3		三防指挥系统、信息达标覆盖率	%	100	100	完成
4	民生水利	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0.6	0.5115	完成
5		城市供水保障达标率	%	90	92	完成
6		农村集中供水普及率	%	80	80.25	未完成
7	水资源节约保护	用水总量控制目标	亿 m <sup>3</sup>	2.03	1.803	完成
8		万元 GDP 用水量	m <sup>3</sup> /万元	200	194.58	完成
9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m <sup>3</sup> /万元	160	124.23	完成
10		城市管网漏损率	%	25	21	完成
11	水土保持与河湖	水土流失治理率	%	80	65	未完成
12	生态修复	建设项目植被、生态恢复率	%	80	82	完成

## 1.2 存在问题和薄弱环节

“十三五”期间，大埔县水利基础设施投入大幅度增加，水利建设步伐进一步加快，各项水利事业均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大埔县地处粤东北部山区，境内江河纵横、溪涧交错，历史上素有“万川”之称，受降雨径流时空分布不均影响，经常出现夏季洪涝和春秋干旱，直接危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影响工农业生产，制约社会经济的发展，大埔县水利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依然严峻。

### 1.2.1 水利工程“短板”依然严重

#### (1) 防洪减灾体系仍不完善，抵御自然灾害能力有待提高

大埔县上、中游及各支流所在地区山地丘陵广布，局部地区降雨强度大，常造成山洪暴发，由于河溪弯曲狭小，泄洪能力差，且堤围多为沙土堤，堤身单薄、低矮，防洪标准低，一遇山洪暴发，堤围冲损、决口严重，山洪灾害十分突出。虽然有 20 多宗河流相继列入相关治理规划，但大埔县中小河流众多，迫切需要加强投入实施综合治理。同时，随着城镇化的快速发展，对防洪的标准及范围要求增加，如高陂堤防工程、茶阳镇防洪工程等，亟需加强建设，以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 (2) 山塘安全隐患较大，除险加固任务艰巨

大埔县有山塘 170 宗，其中：库容在 1 万  $\text{m}^3$  以上的山塘 94 宗，1 万  $\text{m}^3$  以下的山塘 76 宗；总库容 324.72 万  $\text{m}^3$ ，灌溉面积约 10.774 万亩。山塘分布在全县 14 个镇的每一个村落，地处边远，地势普遍高峻，由于大埔县山塘大部分是上世纪五、六十年代建设的，加上运行多年，管养困难不到位，存在安全隐患较多。一旦出险构成对下游村庄、农田的威胁较大，同时这些山塘因施工较粗犷，多年运行管理又跟不上，可谓先天不足，后天失调，是大埔县水利工程安全隐患的重点部分。主要有四大方面的问题：①大坝前坡、后坡大部分未达到设计标准，坝体经多年雨水冲刷，形成面状流失，前坡无齿墙和防浪石，后坡无反滤体，白蚁侵害严重；②溢洪道大部分未完善，甚至有些没有溢洪道，淤积严重，杂草丛生，泄洪能力差；③输水涵堵塞、渗漏，启闭机拉杆锈蚀严重、部分支墩沉陷毁坏，拉杆房墙体裂缝、漏水等；④大部分山塘无管养房、无通讯设施、无管理电源、无运行资料、无防汛器材、无水位观测设施、无防汛路，管理检查极为不方便。

#### (3) 水资源供需矛盾突出，供给保障能力有待提升

大埔县现有的蓄水、引水、提水工程大部分由于历史原因，工程设计标准偏低，建设质量较差，工程不配套，缺乏工程良性运行机制，许多工程老化失修，效益衰减。同时，由于长期以来水利建设与管理，缺乏稳定的投入保障机制，投入不足，无法兴建、兴修水利设施，导致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滞后于经济社会发展要求。

#### **(4) 节水措施不足，水资源利用效率偏低**

大埔县水资源利用效率普遍偏低，存在不同程度的水资源浪费现象。据统计，2019年大埔县万元 GDP 用水量  $194.58\text{m}^3$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为  $124.23\text{m}^3$ ，高于梅州市平均水平。农业用水方面，大埔县大部分农田灌溉沿用传统漫灌，节水意识淡薄，节水灌溉技术的研究相对落后，水资源浪费较为严重。大埔县现有效灌溉面积 22 万亩，灌溉水利用系数为 0.5115，渠系水利用系数为 0.48。工业用水方面，工业用水效率总体偏低，全县工业用水重复率约 32%，与先进水平仍存在较大差距。生活节水方面，节水意识亟待加强，自来水管网建设投入不足，供水管网老化严重，漏失率高，据统计，管网漏失率达 21%。

#### **(5) 水资源保护工作应进一步加强**

需要建立健全排污总量控制制度，严格排污权管理，建立入河排污口登记制度和审批制度，对重要水功能区和重要入河排污口进行实时监控。饮用水源地保护、污水处理工程及管网配套工程、水资源监测覆盖率、重点水功能区污染整治力度等工作还需进一步加强。

#### **(6) 水土流失仍然严重，治理任务依然艰巨**

受特殊地理地貌和极端灾害性气候等因素的影响，大埔仍然是广东省水土流失最严重的地区之一，是粤闽赣红壤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属于重点区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侵蚀沟综合治理三大国家重点治理项目范围，根据 2011 年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水土保持情况，全县水土流失总面积  $521.45\text{km}^2$ ，存在大小崩岗 3595 处，崩口面积  $33.41\text{km}^2$ ，多数仍处于活动状态，是最主要的水土流失隐患，治理难度大。除自然水土流失外，还有采矿、道路建设、城镇建设、工业园区建设等开发建设项目水土流失以及火烧迹地、坡耕地等人为水土流失。经过“十三五”期间实施的一系列水土保持治理项目，全县水土流失情况有所改观，但治理任务依然艰巨，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①崩岗治理任务仍然艰巨，大部分崩岗仍然活动。前期治理过程中所修建的谷坊、拦沙坝等工程，由于使用年限较长，大部分已於满，这些工程如不及时维修加固，极易垮坝、损毁而造成新的危害。

②林分结构单一。在前期治理过程中种植的树种主要以针叶树为主，林分结构单一，急需补种一些阔叶树种，以营造良好的生态景观。

③治理资金投入不足。由于大埔县是贫困县，地方财政薄弱，治理水土流失的经费不足，导致治理进度缓慢，造成原有的水土流失面积未治理完毕，新的自然流失又发生、治理进度慢于流失发生的速度的现象时有发生。

④监督执法工作有待进一步完善。随着社会经济发展步伐的加快，大埔县社会经济开发建设项目的数量急剧增加，但监督执法的人员、装备跟不上，导致一些开发建设项目没有坚持水土保持方案报告制度，存在乱挖、乱采、乱倒弃渣现象，人为新的水土流失时有发生。

⑤大埔县旅游特色区、生态屏障区的发展定位和绿色崛起的发展战略，为水土流失防治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 **(7) 农业水利基础设施建设落后，存在较大提升空间**

农田水利是农业的命脉，是农业、农村经济、农村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设施。大埔县的农业基础还很脆弱，抗御自然灾害的能力不强，严重制约农村的经济发展和农民增收的重要因素。大埔县现有耕地面积约 20 万亩，有效灌溉面积只有 11 万亩，但大部分灌区灌排渠系不完善，整体灌溉覆盖率较低，仍有存在较大提升空间。

### **(8) 农村饮水安全问题仍突出**

“十三五”期间，大埔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农村饮水安全问题，连续 5 年将农村饮水安全工作列为县政府年度十件民生实事之一，坚持政府主导，通过实施村村通自来水工程和新农村建设，多渠道筹措资金，不断加大投入力度实施农村集中供水工程，但由于大埔县县农村饮水工程点多面广，大部分是分散的小型供水工程，工程维修养护资

金只能依靠水费收一点、乡贤捐资一点、群众自筹一点等渠道解决，且仅能支持最基本的日常养护，饮水工程维修养护资金缺口较大，建后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 **(9) 水利建设前期经费缺乏，项目建设资金筹集困难。**

全县经过多年的水利建设，形成了一定规模的水利工程体系。但大埔县是广东省首个中央苏区县和革命老区，地区经济欠发达，地方财力十分有限，水利投入长期严重不足，基础较为薄弱。争取上级水利建设项目、资金，首要任务需做好项目的规划、勘测、设计、可研、初设、立项等前期工作，由于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缺乏、投入不足，项目储备缺乏，无法争取上级更多项目和资金。加上省级、市级以上补助资金比例不高，造成配套资金缺口巨大，县级配套资金筹措存在较大的难度，严重影响和制约了水利发展。

#### **1.2.2 行业监管缺失现象仍然突出**

由于人们长期以来对经济规律、自然规律、生态规律认识不够，发展中没有充分考虑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承载能力，造成水资源短缺、水生态损害、水环境污染的问题不断累积、日益突出，已经成为常态问题。主要表现以下几个方面：

##### **(1) 水环境保护意识有待加强。**

部分群众河道生态意识淡薄，对河道环境保护主观意识不强，仍有乱扔垃圾、乱排污水等现象；建筑垃圾、装修垃圾倾倒在岸、溪岸的行为时有发生；非法占用河岸、滩涂或乱挖乱采现象时有发生。

##### **(2) 监督机制仍未全面形成。**

存在监管的思想认识不适应、监管的制度标准不适应、监管的能力手段不适应、监管的机构队伍不适应等问题。

##### **(3) 水利管理存在体制机制制约。**

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普遍存在重建轻管，尤其是小型农田水利工程，大部分属村级农民用水户协会管理，机构和制度尚未健全，管理责任不落实，管理经费严重缺乏。基层水利服务机构大多实行“以块为主”的管理体制，人、财、物等由乡镇统一管理，水务局负责业务指导，基层水利人员时常被抽调，影响水利职能的履行，2012年实施简政

强镇机构改革后，乡镇水管所被下放撤并，职能进一步弱化。基层水利人员结构不合理，人员总量不足，有限人员中兼职偏多、老同志偏多，不能满足日益增长的水利管理服务需求；高学历、专业性、技术性人才非常缺乏，部分乡镇甚至没有水利专业技术人员，严重制约基层水利服务水平发展。水利信息化水平不高，监测能力滞后，应急管理能力强需进一步提高，水情、工情信息的实时性不能满足防汛指挥工作要求。水政执法力量薄弱，手段不足，河湖管理和执法能力亟待加强。

#### **（4）行业管理亟待加强。**

涉水事务多头管理，经济社会发展成本加大。水资源使用权益不明晰，水资源开发存在无序现象，流域与区域相结合的水资源管理体制尚有待研究确立。洪水风险管理制度尚未形成，侵占河道和妨碍河道行洪的现象时有发生，防洪减灾社会化保障体系亟待建立。水文及信息化建设、科学研究与技术推广、人才队伍建设亟待加强，水利投融资、水价、水费征收体系还难以适应市场经济规律和水利行业自身发展的要求。

### **1.3 “十四五”水利发展改革面临的形势**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向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迈进的关键时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水利事业发展也进入了新时代，党的十九大作出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的重大结论。习近平总书记治水重要论述为统筹解决新老水问题赋予了新内涵，治水主要矛盾的重大转变，对“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提出了新要求；扎实做好“六稳”、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对扩大水利有效投资提出了新要求；生态文明建设、乡村振兴等国家战略对水利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也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机遇。

#### **1.3.1 从挑战方面看，“十四五”水利发展改革面临以下几个制约因素。**

（1）实现人们对美好生活向往、推进水利现代化，对水利发展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

（2）全球气候变暖和水资源不合理开发，洪旱灾害、生态变化和水土流失等问题仍然十分突出。

(3) 由于大埔县自然地理条件、气象条件、社会经济条件以及人文因素等，决定了大埔县治水的艰巨性、复杂性和长期性。

(4) 由于国家尚未建立稳定的水利投资体制，中央、省级水利投资还远不能满足水利建设需求，地方配套资金严重不足，投资约束是影响水利工程建设的重要因素。

(5) 水利工程实施所面临的环境、土地等问题，将成为水利工程建设制约因素。

(6) 流域管理和区域管理相结合的水资源统一管理体制尚未理顺，基层水管单位体制不顺、机制不活，运行管理和维修养护不足，管理设施陈旧，队伍不稳，经费不足，导致基层水利发展后劲不足。

### 1.3.2 从机遇上看，“十四五”水利发展改革有以下几个有利条件。

(1) 党中央、国务院对水利工作高度重视，把解决水资源问题摆上重要位置，把水利纳入重点支持的领域。乡村振兴战略是党的十九大提出的一项重大战略，党中央、国务院于2020年2月5日颁布了2020年1号文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抓好“三农”领域重点工作确保如期实现全面小康的意见》，1号文件包含的5大组成部分中有4项涉及了农村饮水安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提高防汛抗旱能力、农业水价改革等水利相关工作。

(2) 2020年中央1号文件提出要抓紧启动和开工一批重大水利工程和配套设施建设，国家扩大内需的投资政策，为增加水利投资创造了有利条件。

(3) 全社会关注水利，水患意识、节约保护意识和生态环境意识明显增强。多年来不断建立和完善水利规划体系，为提高水利服务于经济社会能力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4) “十三五”期间水利建设取得了巨大成就，水利发展的基础更加巩固，治水思路从传统水利向现代水利、可持续发展水利转变，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取得重大跨越，水利改革逐步深入，水利科技不断进步。特别是农村饮水安全工程、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建设，为今后水利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5) 随着高新技术的发展，新技术、新材料、新方法不断涌现，为水利发展提供了技术支撑。投资、融资体制优化，有利于利用社会资金为水利发展提供资金支撑。

“十四五”水利改革发展必将面临新情况、新问题、新要求，必须要进一步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开拓创新，要善于把握机遇、妥善应对挑战、立足科学发展，不断丰富完善和发展可持续发展治水思路，才能推动水利事业不断发展。

## 2 总体要求及发展目标

### 2.1 编制依据

#### 2.1.1 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 (6) 《广东省水资源管理条例》

#### 2.1.2 相关文件

- (1) 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广东省委十二届七次全会等相关文件；
-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
- (3) 《国务院关于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意见》（国发〔2012〕3号）；
-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创新农村基础设施投融资体制机制的指导意见》（2017）
- (5) 水利部规计司《关于抓紧做好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思路报告编制工作的预通知》
- (6)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重点项目筛选和投资规模测算办法的通知》（办规计〔2020〕72号）
- (7) 《“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思路报告》（水利部，2020年4月）
- (8) 《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广东水利改革发展的决定》（粤发〔2011〕9号）

- (9)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广东省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府办[2011]89号)
- (10) 《广东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
- (11)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粤办函〔2019〕330号)
- (12)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广东省“十四五”规划前期研究工作的通知》(粤办函〔2019〕97号)
- (13)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请报送省“十四五”规划基本思路及拟纳入国家“十四五”规划基本思路重大事项材料的通知》
- (14)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请配合支持省“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的函》
- (15)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做好“十四五”省级专项规划前期工作的通知》(粤发改规划函〔2019〕2461号)
- (16)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广东省“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粤办函〔2019〕393号)
- (17) 《广东省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工作大纲》(广东省水利厅 2020.6)
- (18) 《大埔县“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埔府办[2020]10号)
- (19) 《梅州市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报批稿)》(2021.7)

### 2.1.3 技术资料

- (1) 《广东省农田水利万宗工程建设方案》
- (2) 《广东省治涝规划》
- (3) 《广东万里碧道建设总体规划(2018-2035年)》
- (4) 《广东省中小河流治理(二期)实施方案技术要求》(广东省水利厅, 2019.01)
- (5) 《大埔县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
- (6) 《大埔县流域综合规划修编报告(2005~2030年)》(2008)

- (7) 《大埔县水资源保护规划报告(2018-2030 年)》(2020)
- (8) 《大埔县城市节水专项规划(2018-2030)》(2019)
- (9) 《大埔县水资源综合规划》(2017)
- (10) 《大埔县水功能区划》(2017)
- (11) 《大埔县水土保持规划(2018-2030)》
- (12) 《大埔县镇级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实施方案》(2016)
- (13) 《大埔县村村通工程建设实施方案》(2015)
- (14) 《大埔县“十四五”农村供水保障规划》(2020)
- (15) 《大埔县中小河流治理(二期)实施方案》(2020)
- (16) 《大埔县统计年鉴》(2016-2020)
- (17) 《大埔县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十四五”规划报告》(2021.1)
- (18) 《大埔县小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十四五”规划报告》(2021.1)
- (19) 《梅州市大埔县省属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十四五”规划报告》(2021.1)
- (20) 大埔县各乡镇相关技术资料等

## 2.2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持新发展理念，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治水重要论述，全面践行“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新时代治水方针；牢牢把握“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把水安全风险防控作为底线，把水资源承载力作为刚性约束上限，把水生态保护作为控制红线，强化涉水事务监管，加快构建与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相适应的水安全保障体系，满足人民群众对防洪保安全、优质水资源、健康水生态、宜居水环境、先进水文化的需求；紧紧围绕大埔县委、县政府“生态立县、实业富县、

文旅兴县”的发展思路和乡村振兴战略，积极稳妥深化水利改革，推进水利现代化建设进程；重点加强依法治水和科技治水，全面提升建设管理质量和水平，大力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加快补齐水利工程建设短板，着力完善水利监管体制机制，使水利建设管理与本地区产业发展实现深度融合，进一步构建完善的防灾减灾、节水供水、水生态文明建设体系，解决水灾害和水资源保障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全面提升大埔县水安全保障能力。

## 2.3 基本原则

### 1、人水和谐，绿色发展

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加快形成节约水资源、保护水环境、涵养水生态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结合乡村振兴战略，按照确有需要、生态安全、可以持续的原则，以水定需、因水制宜、量水而行，推动绿色、循环、低碳发展，还河湖以宁静、和谐、美丽，建设水清河畅、岸绿景美、江湖安澜的美好家园，实现水利高质量发展。

### 2、以人为本，服务民生

坚持人民主体地位，把增进人民群众福祉、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作为水利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在满足人民群众对除水害兴水利的需求基础上，进一步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的需求，优先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问题。不断增强水利公共服务供给，促进水利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让水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 3、节水优先，高效利用

深入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合理分水，管住用水，把水资源作为最大刚性约束，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把节水作为水资源开发、利用、保护、配置、调度的前提，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各方面，推动用水方式由

粗放向节约集约转变。明确节水标准，实施节水评价，推广节水技术，培育节水产业，建设节水载体，不断提高用水效率和效益。

#### **4、系统治理，整体施策**

把握“重在保护，要在治理”战略要求，坚持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以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和高质量建设万里碧道为重点，强化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根据大埔县水系流域规划和其它专项规划，合理安排水利建设布局和规模，着重解决影响大埔县经济和社会稳定发展的水利突出问题，实施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水灾害统筹治理。统筹促进区域、城乡、流域协调发展，提高水利发展与经济社会发展的协调性、水资源要素与其他要素的适配性，构筑空间均衡格局。

#### **5、预防为主，风险管控**

强化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从注重事后处置向风险防控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降低安全风险转变，建立水安全风险监控预警机制，有效应对自然风险和人为风险、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

#### **6、改革创新，驱动发展**

全面深化水利改革，完善水利发展机制体制，强化依法治水管水，大力推动水利科技创新，把理念创新、科技创新、体制机制创新等作为水利改革发展的强大动力引擎。大力推进大埔智慧水利建设，加快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的水治理体制机制，高质量推动水利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 **2.4 发展目标**

### **2.4.1 规划水平年**

按照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四五”规划实施的起止时间为 2021 ~ 2025 年，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现状水平年为 2020 年，规划水平年为 2025 年。

## 2.4.2 发展目标

“十四五”水利发展规划是国家机构改革后的第一个五年规划，是新时期、新要求、新形势下地方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的一项专项规划，也是大埔县“十四五”及今后一段时期水利发展的统领性规划。根据大埔县社会经济发展的需求和本地区实际情况，在对“十三五”水利发展规划建设情况总结评估的基础上，坚持问题导向，准确把握水利改革发展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差距，考虑需要与可能，围绕水旱灾害防御、水资源安全保障、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水利信息化、农村水利保障、水利行业监管、改革创新及行业能力提升等方面，合理确定大埔县“十四五”水利改革发展的目标。

### **(1) 加快防洪减灾体系建设，全面提高水安全保障能力**

通过实施一系列江河治理工程、行蓄洪区建设工程、山洪灾害防治工程、城市防洪工程和除涝工程等防洪减灾项目，全面提高水安全保障能力，基本形成与小康社会要求相适应的综合防洪减灾体系，主要防洪保护区达到规范确定的防洪标准和排涝标准，能够保证重要城市和重要地区的防洪安全。主要中心城镇防洪标准达到 20 年一遇以上，其它各乡镇防洪标准达到 10 年一遇以上；中心城镇主城区排涝达到 20 年一遇 24 小时暴雨一天排干标准，一般城镇排涝达到 10 年一遇 24 小时暴雨一天排干标准；防汛防台抗旱非工程体系进一步完善。至“十四五”期末，基本实现重要城镇中心城区防洪闭合圈全面封闭，重要江河堤围治理达标率达到 85%，水旱灾害损失率降低到 1% 以下。

### **(2) 加快水资源配置管理体系建设，增强水资源保障能力**

继续贯彻执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以提高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能力和利用效率为核心，按照市场经济规律和水资源配置准则，通过合理抑制需求、有效增加供水、积极保护生态环境等各种工程与非工程措施和手段，对多种可利用水源在区域间和各用水部门间进行调配，协调生活、生产、生态用水，达到抑制需求、保障供给、协调供需矛盾、有效保护生态环境、实现水资源规划与管理现代化的目的。通过实施一系列城市供水工程、节水型社会示范区、水电站改造工程、水源地保护等水资源保障项目，到“十四五”

期末，基本建立节约优先、保护有效、配置优化、开发合理、高效利用的水资源保障体系，大埔县万元 GDP 用水量下降至  $152\text{m}^3$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至  $109\text{m}^3$ 、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达到 82%；千人以上供水工程水源保护区（范围）划定率达到 100%；基本建立特殊干旱、突发性水污染事故和供水工程遭受破坏等水资源应急对策和管理体系，进一步提升突发性事件应对能力。

### **（3）加快农村水利服务体系建设，进一步夯实农村发展水利基础**

农业的可持续发展，首当其冲的是对与农业联系最为密切的水利工程提出了新的要求，中央《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 年）》明确了新时代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的主要任务和提档升级的着力方向是要补齐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的短板，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着力解决好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不平衡不充分的矛盾。“十四五”期间，按照“因地制宜、注重实效、恢复提高、新建补缺、加强管理、保障发展”的原则，通过实施农村供水保障工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山塘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排涝工程等农村水利基础项目，建立健全农村水利基础设施长效管护机制，加快大埔县农村水利服务体系建设，进一步夯实农村发展水利基础。到期末，全县城镇和农村供水条件显著改善，基本解决城乡饮水安全问题，城镇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95%以上，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100%，规模化工程服务人口比例达到 55%；灌溉水利用系数提高至 0.544，渠系水利用系数提高至 0.75。

### **（4）完善河长制体系建设，推进水生态保护和修复**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问题导向，践行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进一步增强责任感紧迫感，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推动河长制全面落实，确保河湖治理全面见效，做好大埔水文章；进一步完善县、镇、村三级河长制组织体系建设；进一步压实主体责任，坚决打赢水污染防治和“清四乱”、“五清”专项行动攻坚战；全面清理影响行洪安全和水生态、水环境的各类经济活动；全面建立河长制工作述职机制，确保河长制从“有名”转向“有实”。按照《广东万里碧道建设总体规划（2018—2035

年)》和《梅州市碧道建设总体规划(2019—2035年)》等规划,结合大埔县新农村和美丽乡村建设,强化上下游共治、左右岸同治,通过实施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工程、崩岗治理工程、生态清洁型小流域建设、坡耕地水土流失治理项目、万里碧道、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等一系列项目,推进水生态保护和修复,改善河流生态环境和农民生产生活环境。至“十四五”期末,力争全县水土流失初步治理程度达到30%,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的水土流失初步治理程度达到80%,林草植被覆盖率达到85%以上,全县市级以上地表水考核断面水质达标率100%,县城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98%以上。

#### **(5) 加快依法治水管水体系建设,构建水利现代化体制机制**

根据水利部《关于全面加强依法治水管水的实施意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和引领规范水利改革发展各项工作。坚持水利深化改革和法治建设共同推进,加快立法、执法、监督、保障一体的治水管水体系建设;依法履行行政职能,加大水行政执法力度,积极推动建立水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的衔接机制;进一步加强对依法治水管水的领导,提高领导干部和机关工作人员依法办事能力,强化依法治水管水工作考核评价,健全考核机制,将考核结果纳入年度工作目标考核体系;明确“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积极开展以节约和保护水资源、防治水害为主题的水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大力普及水事法律法规知识,进一步增强全社会水法治观念和水忧患意识。

按照水利部《加快推进新时代水利现代化的指导意见》要求,树立创新思维,增强水利改革发展动能。把制度建设和治理能力摆到更加突出的位置,加快补齐水利信息化短板,结合省水利厅实施的广东“数字水利”与“系统治理”融合工程建设,强化水利业务与信息技术深度融合,以水利信息化带动和促进大埔水利现代化。基本建立起以大埔县水利业务应用需求为主导,以信息技术应用为手段,以水务信息资源开发为核心,以建设水务信息采集与传输网络和数据中心为基础,以带动水利现代化为主要目标,包含防洪减灾、水资源管理、水资源保护、供水管理、水土保持、电子政务等相关功能系统构成的大埔县水务信息化综合体系。

## 2.5 总体布局

### (1) 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基本建成

全县境内江河湖泊治理工程体系更加完善，流域、区域防洪排涝能力大幅提升，基本建成“堤围稳固、行洪通畅、江河安澜”的平安水系；全县重点区域水资源配置格局基本形成，各类水利设施标准、效益、智能化水平显著提高，城乡供水保障能力和应急抗旱能力基本完善；水利监测预警、调度指挥、应急反应体系全面建成。

### (2) 健康绿色生态水网基本建成

水环境水生态空间得到有效保护，重点地区水土流失得到全面治理；节水型社会全面建立，工业用水循环利用率、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不低于梅州市平均水平，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达到梅州市水平；水利工程规划和建设全面落实生态保护理念。

### (3) 水利现代化管理体系基本建成

“互联网+现代水利”建设取得显著成效，主要江河及水利工程管理基本实现智慧化，水利信息化发展指数达到80%，初步建成“全面感知、高速互联、充分共享、智能应用、周到服务”的智慧水利体系；“强监管、控风险、惠民生”能力大幅提升，基本形成“水安全、水生态、水管理、水服务”的现代化水利新格局。

表 2-1 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主要指标表

序号	目标领域	主要指标	单位	现状 (2020年)	2025年	指标属性
1	防灾减灾	江河堤防达标率	%	70	85	预期性
2	水资源节约 集约利用	用水总量	亿 m <sup>3</sup>	1.803	2.14	约束性
3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m <sup>3</sup>	124.23	109	约束性
4		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	m <sup>3</sup>	194.58	152	约束性
5		水利工程新增年供水能力	亿 m <sup>3</sup>	0.019	0.05	预期性
6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	0.5115	0.544	约束性
7	生态保护 与修复	水土保持治理率	%	65	85	预期性
8		碧道建设长度	km	0	96.1	预期性
9	农村水利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	78.81	100	预期性
10	涉水事务监管	重要河湖水域岸线监管率	%	/	100	约束性

## 3 补齐短板，完善水利基础设施网络

### 3.1 总体任务

根据大埔县社会经济发展实际情况和需求，在对“十三五”水利发展规划建设情况总结评估的基础上，坚持问题导向，考虑需要与可能，根据确定的目标指标，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期间规划实施补齐水利工程短板方面重点涉及防洪提升工程、供水保障能力建设工程、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水利信息化及其他等五大板块，建设 149 宗水利项目，计划总投资 665973 万元。通过实施一批水利工程补短板和逐步完善水利基础设施网络，构建与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相适应的水安全保障体系，推进水利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高水利发展的全面性、协调性和可持续性。

**(1) 防洪提升工程：**总计 58 宗，包括 2 宗大江大河治理工程、1 宗行蓄洪区建设工程、42 宗中小江河治理工程、4 宗病险山塘水库除险加固工程、1 宗山洪灾害防治工程、1 宗涝区排涝能力提升工程和 7 宗城市防洪工程，项目计划总投资 360043 万元。

**(2) 供水保障能力建设工程：**总计 19 宗，包括 1 宗引调水工程、5 宗水资源节约保护项目、7 宗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6 宗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项目计划总投资 143618 万元。

**(3) 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总计 59 宗，包括 13 宗万里碧道工程、15 宗河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17 宗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14 宗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项目计划总投资 142925 万元。

**(4) 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总计 11 宗，包括 5 宗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2 宗小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4 宗省属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计划总投资 16887 万元。

**(5) 水利信息化及其他：**总计 2 宗，包括 1 宗智慧河长平台建设项目和 1 宗小型水库安全运行管理标准化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 2500 万元。

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期间规划补短板建设项目及投资详见下表：

表 3-1 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水利工程补短板项目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数量(宗)	项目总投资(万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万元)	“十四五”储备投资(万元)
<b>A</b>	<b>水利工程补短板项目合计</b>	<b>149</b>	<b>665973</b>	<b>470273</b>	<b>195700</b>
<b>一</b>	<b>防洪提升工程</b>	<b>58</b>	<b>360043</b>	<b>275493</b>	<b>84550</b>
1	大江大河治理	2	58535	58535	0
2	蓄滞洪区建设	1	500	0	500
3	中小河流治理	42	95929	24479	71450
4	病险水库山塘除险加固工程	4	32177	22077	10100
5	山洪灾害防治	1	6000	6000	0
6	涝区排涝能力提升工程	1	2500	0	2500
7	城市防洪工程	7	164402	164402	0
<b>二</b>	<b>供水保障能力建设工程</b>	<b>19</b>	<b>143618</b>	<b>118418</b>	<b>25200</b>
1	引调水工程	1	39226	39226	0
2	水资源节约保护	5	14800	1600	13200
3	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7	74592	74592	0
4	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6	15000	3000	12000
<b>三</b>	<b>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b>	<b>59</b>	<b>142925</b>	<b>56975</b>	<b>85950</b>
1	万里碧道建设工程	13	43800	29400	14400
2	河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15	42500	11550	30950
3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	17	15625	10525	5100
4	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14	41000	5500	35500
<b>四</b>	<b>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b>	<b>11</b>	<b>16887</b>	<b>16887</b>	<b>0</b>
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	5	8064	8064	0
2	小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	2	2410	2410	0
3	省属水库移民后期扶持	4	6413	6413	0
<b>五</b>	<b>水利信息化及其他</b>	<b>2</b>	<b>2500</b>	<b>2500</b>	<b>0</b>
1	智慧河长平台建设	1	2000	2000	0
2	小型水库安全运行管理标准化建设	1	500	500	0

### 3.2 实施防洪提升工程，保障防洪安全

通过实施县内大江大河治理、蓄滞洪区建设、中小河流治理、病险水库山塘除险加固、山洪灾害防治、涝区排涝能力提升、城市防洪等防洪提升工程，统筹协调好提升存量和合理增量、骨干建设与配套完善的关系，优化工程布局，全面推进大埔县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形成安全可靠的水利基础设施网，为大埔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可靠的水安全保障。

#### 3.2.1 大江大河治理

##### (1) 大埔县独流入海项目韩江治理工程（广东梅州段）大埔段

韩江治理工程（广东梅州段）大埔段已列入广东省独流入海项目和广东省流域面积3000km<sup>2</sup>以上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备案库，项目计划投资3535万元，本项目已于2020年进行了可研、立项、招标等前期工作，计划建设时间为2021年~2023年，建设内容为治理韩江大埔段河长25km，疏浚清淤长25km，堤防、护岸加固长度为26.6km，新建堤防1.5km。

##### (2) 韩江治理工程—大埔县高陂镇防洪工程

计划实施韩江治理工程—大埔县高陂镇防洪工程，工程治理范围包括：①韩江干流：下游从高陂镇高陂大桥下游900m起至上游大埔海事处山体，共约4.20km干流河段；②主要支流：左岸合溪水河口以上约1.65km河段，及左岸赤山溪河口以上约4.01km河段。建设内容为治理河长约9.86km、新建堤防总长9.16km、新建排涝泵站6座、旱闸1座、穿堤涵管13处。项目计划投资55000万元，本项目已于2017年进行了可研前期工作，计划建设时间为2021年~2025年。

#### 3.2.2 蓄滞洪区建设

大埔县三洲水库库区清淤疏浚工程作为“十四五”储备项目，视资金筹措情况择机实施，建设内容为库区清淤疏浚约20万m<sup>3</sup>，项目计划投资500万元。

### 3.2.3 中小河流治理

#### (1) 中小河流治理（二期）项目

列入广东省流域面积 200 ~ 3000km<sup>2</sup> 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备案库和大埔县中小河流治理（二期）实施计划的项目总计 12 宗，总治理河长 123.5km，项目计划总投资 33579 万元。按照轻重缓急、从源头治理的原则，根据项目前期工作进度，“十四五”期间计划实施大埔县银江水、汀江二级支流虎市段、光德水、平原水三岗段、梅潭河双髻山水、松柏坑水等 6 宗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合计治理河长 88.5km，工程投资 24479 万元；其余 6 宗中小河流治理项目作为储备项目视资金筹措情况择机实施，合计治理河长 35km，工程投资 9100 万元。

表 3-2 大埔县中小河流治理（二期）项目规划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建设内容	总投资（万元）
	<b>合计</b>		治理总长 123.5km、护岸总长 95.8km、河道清淤疏浚总长 119.6km 等	<b>33579</b>
一	<b>2022 年计划实施（2 宗）</b>		治理总长 30.9km、护岸总长 20.1km、河道清淤疏浚总长 30.9km 等	<b>9071</b>
1	大埔县银江水中河流治理工程	银江镇	治理长度 24.9km、护岸长度 15.1km、河道清淤疏浚 24.9km 等	7639
2	大埔县汀江二级支流虎市段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青溪镇	治理长度 6km、护岸长度 5km、河道清淤疏浚 6km 等	1432
二	<b>2023 年计划实施（1 宗）</b>		治理长度 18.6km、护岸长度 20.2km、河道清淤疏浚 18.6km 等	<b>4908</b>
1	大埔县光德水中河流治理工程	光德镇	治理长度 18.6km、护岸长度 20.2km、河道清淤疏浚 18.6km 等	4908
三	<b>2024 年计划实施（2 宗）</b>		治理总长 21.1km、护岸总长 22.6km、河道清淤疏浚总长 21.1km 等	<b>5800</b>
1	大埔县平原水三岗段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高陂镇	治理长度 16.1km、护岸长度 17.6km、河道清淤疏浚 16.1km 等	4500
2	大埔县梅潭河双髻山水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湖寮镇	治理长度 5km、护岸长度 5km、河道清淤疏浚 5km 等	1300
四	<b>2025 年计划实施（1 宗）</b>		治理长度 17.9km、护岸长度 13.3km、河道清淤疏浚 17.9km 等	<b>4700</b>
1	大埔县松柏坑水中河流治理工程	百侯镇	治理长度 17.9km、护岸长度 13.3km、河道清淤疏浚 17.9km 等	4700
五	<b>“十四五”储备项目（6 宗）</b>		治理总长 35km、护岸总长 19.6km、河道清淤疏浚总长 31.1km 等	<b>9100</b>
1	大埔县汀江广陵段中小河流治理	茶阳镇	治理长度 7.3km、护岸长度 4km、河道清淤疏浚 4km 等	2000
2	大埔县汀江坪沙水中河流治理工程	青溪镇	治理长度 8km、护岸长度 6km、河道清淤疏浚 8km 等	2200
3	大埔县梅潭河五斗背段中小河流治理	百侯镇	治理长度 8km、护岸长度 3km、河道清淤疏浚 6.8km 等	2100
4	大埔县梅潭河联丰段中小河流治理	大东镇	治理长度 5.2km、护岸长度 2.1km、	1400

			河道清淤疏浚 4.5km 等	
5	大埔县梅潭河大东富溪水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大东镇	治理长度 3.3km、护岸长度 2.4km、河道清淤疏浚 3.3km 等	900
6	大埔县高陂古田水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高陂镇	治理长度 3.2km、护岸长度 2.1km、河道清淤疏浚 4.5km 等	500

## (2) 其它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按照轻重缓急、量力而行的原则，结合大埔县乡村振兴规划和资金筹措力度，30 宗其它中小河流治理工程作为“十四五”储备项目，视资金筹措情况择机实施，建设内容包括河道疏浚、护岸建设等，总治理河长约 229km，计划总投资 62350 万元。

表 3-3 其它中小河流治理工程规划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建设内容	总投资 (万元)
	<b>合计</b>		治理总长 229km、护岸总长 138.5km、河道清淤疏浚总长 214km 等	<b>62350</b>
1	大埔县汀江汶水治理工程	青溪镇	治理长度 9km、护岸长度 4km、河道清淤疏浚 9km 等	2400
2	大埔县韩江三洲段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高陂镇	治理长度 6km、护岸长度 3km、河道清淤疏浚 6km 等	1500
3	大埔县韩江代富斜富段治理工程	高陂镇	治理长度 6km、护岸长度 2km、河道清淤疏浚 6km 等	1700
4	大埔县大麻镇中村水治理工程	大麻镇	治理河长 11km、护岸 12km、河道清淤疏浚 8km 等	2750
5	大埔县大麻镇麻西水治理工程	大麻镇	治理河长 2km、护岸 4km、河道清淤疏浚 2km 等	600
6	大埔县韩江中兰段治理工程	大麻镇	治理长度 6km、护岸长度 2.5km、河道清淤疏浚 6km 等	2000
7	大埔县韩江北埔段治理工程	大麻镇	治理长度 6km、护岸长度 2km、河道清淤疏浚 6km 等	1900
8	大埔县梅潭河乌石坑水治理工程	百侯镇	治理长度 31km、护岸长度 13km、河道清淤疏浚 31km 等	6300
9	大埔县西河镇溪头水治理工程	西河镇	治理河长 15km、护岸 8km、河道清淤疏浚 15km 等	3800
10	大埔县西河镇东方水治理工程	西河镇	治理河长 4km、护岸 2km、河道清淤疏浚 4km 等	1200
11	大埔县西河镇南丰水治理工程	西河镇	治理河长 10km、护岸 5km、河道清淤疏浚 10km 等	2600
12	大埔县西河镇大靖坑水治理工程	西河镇	治理河长 5km、护岸 2km、河道清淤疏浚 5km 等	1600
13	大埔县丰溪水治理工程	丰溪林场	治理河长 6km、护岸 3km、河道清淤疏浚 6km 等	1600

14	大埔县青溪镇上坪水治理工程	青溪镇	治理河长 4km、护岸 2km、 河道清淤疏浚 4km 等	1200
15	大埔县茶阳镇太宁水治理工程	茶阳镇	治理河长 10km、护岸 4km、 河道清淤疏浚 10km 等	2800

续表 3-3

其它中小河流治理工程规划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建设内容	总投资(万元)
16	大埔县茶阳镇沐东坑水治理工程	茶阳镇	治理河长 10km、护岸 6km、河道清淤疏浚 10km 等	2700
17	大埔县茶阳镇鲁荃坑水治理工程	茶阳镇	治理河长 2km、护岸 1km、河道清淤疏浚 2km 等	700
18	大埔县洲瑞镇三洲坑水治理工程	洲瑞镇	治理河长 4km、护岸 2km、河道清淤疏浚 4km 等	1300
19	大埔县洲瑞镇洲瑞坑水治理工程	洲瑞镇	治理河长 6km、护岸 3km、河道清淤疏浚 6km 等	1700
20	大埔县高陂镇桃花水治理工程	高陂镇	治理河长 3km、护岸 2km、河道清淤疏浚 3km 等	900
21	大埔县高陂镇麻坑水治理工程	高陂镇	治理河长 5km、护岸 2km、河道清淤疏浚 5km 等	1400
22	大埔县高陂镇黄坑水治理工程	高陂镇	治理河长 6km、护岸 3km、河道清淤疏浚 6km 等	1800
23	大埔县百侯镇南山坑水治理工程	百侯镇	治理河长 3km、护岸 2km、河道清淤疏浚 3km 等	800
24	大埔县百侯镇曹碓坑水治理工程	百侯镇	治理河长 3km、护岸 2km、河道清淤疏浚 3km 等	900
25	大埔县枫朗镇沐教水治理工程	枫朗镇	治理河长 10km、护岸 6km、河道清淤疏浚 10km 等	2900
26	大埔县三河镇五丰水治理工程	三河镇	治理河长 3km、护岸 2km、河道清淤疏浚 3km 等	800
27	大埔县高陂镇古野水治理工程	高陂镇	治理河长 25km、护岸 21km、河道清淤疏浚 16km 等	6200
28	大埔县茶阳镇花窗水治理工程	茶阳镇	治理河长 12km、护岸 10km、河道清淤疏浚 9km 等	3000
29	大埔县莒溪河岭下段治理工程	湖寮镇	治理河长 3km、护岸 4km、河道清淤疏浚 3km 等	2600
30	大埔县湖寮镇下沥院坑水治理工程	湖寮镇	治理河长 3km、护岸 4km、河道清淤疏浚 3km 等	700

### 3.2.4 病险水库山塘除险加固工程

“十四五”期间，计划对大埔县 21 宗中、小型病险水库和 170 宗病险山塘进行除险加固，消除工程安全隐患，恢复工程功能，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32177 万元。其中“十四五”期间拟实施 21 宗中、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和 69 宗山塘综合整治，计划投资 22077 万元；其余 101 宗山塘综合整治工程作为“十四五”储备项目，计划投资 10100 万元。

### (1) 中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规划实施大埔县三河坝水库（中型）除险加固工程，计划投资为 6500 万元，建设内容为维修加固水库大坝、闸门、管养房、防汛路等。计划实施时间 2023 年~2024 年。

### (2) 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根据《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小型水库除险加固攻坚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粤水建设函[2020]745 号）、《广东省水利厅关于抓紧开展 2021 年度病险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十四五”期间规划实施列入大埔县小型水库除险加固项目备案表的 20 宗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计划总投资为 9076 万元，建设内容为维修加固水库的大坝及前后坝坡、溢洪道、放水涵、管养房、防汛路等。计划实施时间 2021 年~2023 年，其中 2021 年已完成实施 1 宗西河镇大靖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批复概算总投资 633 万元；2022 年正在实施赤颈坑水库等 10 宗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批复概算总投资 4143 万元；2023 年计划实施礪上水库等 9 宗水库除险加固工程，规划总投资 4300 万元。

表 3-4 病险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规划一览表

序号	水库名称	水库地点	水库规模	总投资(万元)	序号	水库名称	水库地点	水库规模	总投资(万元)
<b>合计</b>				<b>9076</b>	10	经稳水库	光德镇	小(2)	373
<b>一</b>	<b>2021 年实施 1 宗</b>			<b>633</b>	11	南坑水库	大麻镇	小(2)	417
1	大靖水库	西河镇	小(2)	633	<b>三</b>	<b>2023 年实施 9 宗</b>			<b>4300</b>
<b>二</b>	<b>2022 年实施 10 宗</b>			<b>4143</b>	12	礪上水库	青溪镇	小(2)	450
2	赤颈坑水库	百侯镇	小(2)	423	13	华祝水库	茶阳镇	小(2)	400
3	富岭水库	光德镇	小(2)	286	14	大丰坑水库	茶阳镇	小(2)	450
4	分水凹水库	洲瑞镇	小(2)	413	15	上卢子水库	三河镇	小(2)	450
5	沐东水库	茶阳镇	小(1)	415	16	塘腹水库	高陂镇	小(2)	500
6	船枋坑水库	三河镇	小(2)	337	17	灰桥水库	枫朗镇	小(2)	500
7	三扎水水库	西河镇	小(1)	661	18	剑坑水库	百侯镇	小(2)	400
8	大石门水库	枫朗镇	小(2)	350	19	寨子里水库	大东镇	小(2)	600
9	大畚角水库	洲瑞镇	小(2)	468	20	李子寨水库	大东镇	小(2)	500

### (3) 病险山塘除险加固

据统计，大埔县在册共有 170 宗山塘，星罗棋布地分布于各镇、村，这些山塘在农田灌溉、农村饮水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但是由于大部分山塘建于上世纪五六十年代，受当时资金、技术等建设条件限制，大部分山塘都存在无溢洪道、坝体单薄、老化失修、管理不到位等问题，都存在不同程度的隐患。根据梅州市水务局《关于开展山塘调查复核和综合整治工作的通知》（梅市水函〔2022〕157号）文件和“梅州市高坝山塘、屋顶山塘隐患情况台帐表”，按照山塘隐患大小、影响程度、轻重缓急的原则，计划在“十四五”期间 2023 年~2025 年安排综合整治 69 宗失事后对下游村庄和人民群众安全影响较大的高坝山塘和屋顶山塘，计划总投资 6501 万元，建设内容为维修加固存在安全隐患的山塘的坝体及前后坝坡、溢洪道、放水涵、管养房、防汛路等。其余 101 宗在册山塘综合整治工程作为储备项目视资金筹措情况择机实施，计划投资 10100 万元。

表 3-5 “十四五”期间规划实施 69 宗山塘综合整治工程一览表

序号	山塘名称	工程地点		总投资（万元）
	<b>合计实施（69 宗）</b>			<b>6501</b>
<b>一</b>	<b>2023 年实施（30 宗）</b>			<b>3237</b>
1	长塘子山塘	湖寮镇	岭下村	160
2	桂竹坑山塘	百侯镇	侯北村	150
3	粟斜戈山塘	百侯镇	苏姑坪村	120
4	定丰门口塘	百侯镇	武塘村	80
5	田珑山塘	百侯镇	软桥村	60
6	茅坑山塘	百侯镇	南山村	140
7	岩下山塘	茶阳镇	新村村	50
8	嶂下山塘	茶阳镇	新村村	130
9	再门山塘	茶阳镇	花窗村	120
10	半坑山塘	茶阳镇	丰村村	120
11	蚬塘山塘	茶阳镇	广陵村	120

序号	山塘名称	工程地点		总投资（万元）
12	笃下窝山塘	青溪镇	长丰村	120
13	山背山塘	大东镇	福光村	71
14	上茜山塘	大东镇	富溪村	83
15	下茜山塘	大东镇	富溪村	65
16	高陂坑山塘	大麻镇	附麻村	120
17	白水寨山塘	枫朗镇	枫朗村	120
18	省坑山塘	枫朗镇	王兰	120
19	茜塘山塘	枫朗镇	四联	120
20	条石山塘	高陂镇	平原村	80
21	湖洋尾山塘	高陂镇	北坑村	80
22	荷树下山塘	高陂镇	古田村	80
23	新圳塘山塘	光德镇	澄坑村	135
24	岌背山塘	三河镇	先觉村	150
25	马山坑山塘	西河镇	下黄砂村	70
26	廖子下山塘	西河镇	下黄砂村	65
27	向塘山塘	西河镇	东方村	65
28	小坑尾山塘	银江镇	昆仑村	243
29	凹背山塘	洲瑞镇	华光村	120
30	牛古顶山塘	洲瑞镇	赤水村	80
二	2024年实施（22宗）			2025
31	赤卫山塘	百侯镇	白罗村	120
32	高帽岭山塘	百侯镇	横乾村	80
33	塘尾山塘	百侯镇	新乐村	100
34	横坑山塘	枫朗镇	石圳	80
35	边背塘山塘	枫朗镇	王兰	80
36	在背坑山塘	茶阳镇	角庵村	30
37	四斗坑山塘	茶阳镇	迪麻村	200
38	龙潭山塘	茶阳镇	安乐村	120
39	桂竹坑山塘	茶阳镇	西湖村	150
40	梅林山塘	茶阳镇	梅林村	120
41	清水塘山塘	大东镇	富溪村	85

序号	山塘名称	工程地点		总投资（万元）
42	对门山塘	大东镇	岩东村	35
43	戈下山塘	大东镇	坪山村	35
44	尖山口山塘	大东镇	联丰村	55
45	上湖山塘	大东镇	东光村	55
46	温屋江山塘	大麻镇	水兴村	120
47	由山畚山塘	大麻镇	麻西村	120
48	小水山塘	大麻镇	大留村	120
49	茜塘山塘	大麻镇	中兰村	120
50	新生山塘	三河镇	梓里村	120
51	双公山塘	银江镇	明德村	45
52	高圳山塘	银江镇	车上村	35
三	<b>2025年实施（17宗）</b>			<b>1239</b>
53	门口山塘	枫朗镇	清泉溪	25
54	茶园山塘	大东镇	坪山村	63
55	高溜山塘	大东镇	富溪村	45
56	过路塘山塘	大东镇	柘林村	25
57	井背塘山塘	大东镇	三坤村	40
58	龙延背山塘	大麻镇	恭下村	120
59	社下山塘	大麻镇	小留村	120
60	五一山塘	大麻镇	那口村	120
61	竹子戈山塘	光德镇	雷峰村	95
62	蔗尾园山塘	湖寮镇	岭下村	156
63	大雪山塘	银江镇	昆仑村	55
64	河陂山塘	银江镇	河口村	30
65	上横坳山塘	银江镇	坪上村	65
66	鲫鱼潭山塘	西河镇	南丰村	75
67	塘卜下山塘	西河镇	乌石坪村	70
68	沐公塘山塘	西河镇	南桥村	60
69	上百叶山塘	西河镇	北塘村	75

### 3.2.5 山洪灾害防治

针对全县山洪灾害严重、常发区域规划建设山洪灾害防治工程，“十四五”期间计划投资 6000 万元，建设内容为加密山洪灾害防治三要素雨量器、水文测站、水库遥讯遥测、安装防洪喇叭、编制预案和宣传培训等。

### 3.2.6 涝区排涝能力提升工程

通过项目初步调查和筛选，选取百侯镇侯南涝区进行排涝能力提升改造建设工程作为“十四五”期间涝区排涝能力提升工程储备项目，视建设资金筹措情况择机实施。新建泵站 1 座和高排圳约 1km，计划总投资 2500 万元。

### 3.2.7 城市防洪

#### （1）茶阳镇防洪工程

针对茶阳镇区防洪体系未达标建设现状，为进一步改善茶阳镇区防洪条件和基础设施，完善和提高镇区防洪治涝能力，防洪标准达到 20 年一遇洪水标准，同时提升城区市容市貌和人居环境，确保茶阳镇城区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拟在“十四五”期间实施茶阳镇防洪工程。该项目于 2020 年开始开展前期工作，2022 年 8 月，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了批复（《梅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大埔县茶阳镇防洪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梅发改投审[2022]21 号），项目批复估算总投资 65702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堤防 2.653km、新建撇洪隧洞 2 条、新建水闸和泵站各 1 座，计划实施时间为 2022 年~2025 年。

#### （2）大埔县县城排涝功能提升项目

为进一步完善和提升大埔县县城排涝功能，保障城区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公共设施，“十四五”期间由大埔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规划实施大埔县县城排涝功能提升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有：建成区管网普查、建成区巷道排水设施整治工程、建成区主街道雨污管清淤工程、大埔县城区截污管网建设工程、大埔县县城老旧小区及周边基础设施项目、大埔县老城区供排水升级改造等 6 个项目，规划总投资 98700 万元。

表 3-6

大埔县县城排涝功能提升项目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投资 (万元)
	<b>合计</b>		<b>98700</b>
1	建成区管网普查	拟对建成区范围内管网进行普查, 建立管网基础数据	200
2	建成区巷道排水设施整治工程	拟对建成区巷道排水沟渠进行升级改造	2000
3	建成区主街道雨污管清淤工程	拟对建成区主街道雨污管进行疏通清淤	500
4	县城区截污管网建设工程	新建 2 万吨/日水质净化厂配套污水管网。污水管网总长度 13.2km, 其中梅潭河左岸 6.7km、右岸 6.5km, 设置 8 座一体化提升泵站, 污水检查井 440 座。	9000
5	县城老旧小区及周边基础设施项目	对大埔县城内的排水管网等公共基础设施进行升级	52000
6	县城老城区供排水升级改造工程	新建雨污分流排水管网和供水管网两大部分	35000

### 3.3 强化节水和水资源合理配置, 保障供水安全

坚持节水优先, 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 合理配置水资源, 处理好用水与经济社会发展的关系, 按照“挖潜力、强骨干”的思路, 加强重点领域节水, 推进一批城市节水工程; 加强常规水源与应急备用水源工程建设, 通过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推进城乡一体化供水, 进一步提升全城乡供水保障能力; 围绕保障国家粮食安全, 按照“工程设施标准化、灌排沟渠生态化、调度运行自动化、长效管护规范化”要求, 加快全县小型灌区的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 强化灌溉体系和设施建设。“十四五”期间规划实施引调水工程、水资源节约保护、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等四大部分供水保障能力建设工程, 计划总投资 152200 万元。

#### 3.3.1 引调水工程

为进一步完善和提升大埔县县城自来水供水管网设施, 提高县城自来水水源保证率, “十四五”期间由大埔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规划实施大埔县第二自来水厂及管网建设工程(自来水一期), 计划总投资为 39225.86 万元。目前该项目正在实施, 设计供水规模 8 万  $\text{m}^3/\text{d}$ , 以汀江沿坑段作为供水水源,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①取水头部及取水泵房、净水处理系统和泥处理系统; ②五虎山水厂新建综合楼、缴费大厅和传达室; ③一期输水管道 22.6km, 管径 DN400-DN1000, 自第二水厂出水, 沿 Y123、G235 等道

路敷设，分别供水至三河镇八一桥（管径 DN1000、L=5.1km）、湖寮镇（管径 DN800、L=17.4km）以及三河镇（管径 DN400、L=100m），在湖寮镇设加压泵站 1 座。

### 3.3.2 水资源节约保护

#### （1）城市节水工程

根据《大埔县城市节水专项规划（2018~2030年）》，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推进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深入实施，落实节水减排，大埔县积极推进节水型居民小区创建工作，以大埔县党政机关集中办公区、学校、医院、文化场馆、体育场馆为重点，开展节水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创建工作。通过项目初步调查和筛选，选取大埔县机关节水项目和大埔县城中小学节水项目作为“十四五”期间城市节水工程储备项目，视建设资金筹措情况择机实施，计划总投资为 5000 万元，建设内容为在大埔县机关和中小学校创建 40 个节水型示范单位。

表 3-7 城市节水工程规划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建设内容	总投资（万元）
1	大埔县机关节水项目	县城	创建节水型机关，第一期 10 个，第二期 20 个	3000
2	大埔县城中小学节水项目	县城	创建节水型学校，第一期 4 个，第二期 6 个	2000
合计				5000

#### （2）水资源开发利用

为了进一步充分利用有效水资源，提升国有小水电站经济效益，计划实施三河坝水电站改造工程、高陂黄坑水电站改造工程、大埔县曲滩电站左岸厂房拆除迁建工程等 3 宗水资源开发利用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9800 万元。其中，“十四五”期间实施大埔县曲滩电站左岸厂房拆除迁建工程，计划投资 1600 万元；三河坝水电站改造工程和高陂黄坑水电站改造工程作为储备项目，视建设资金筹措情况择机实施，计划总投资为 8200 万元。

表 3-8

水资源开发利用工程规划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建设内容	总投资(万元)
1	大埔县曲滩电站左岸厂房拆除迁建工程	百侯镇	拆除旧厂房及机组,新建厂房、新增机组一台 1250KW	1600
2	三河坝水电站改造工程	三河镇	更换机组	5400
3	高陂黄坑水电站改造工程	高陂镇	更换机组	2800
合计				9800

### 3.3.3 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为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持续提升大埔县农村饮水安全保障水平,根据上级相关文件要求,拟在“十四五”期间实施大埔县农村供水保障工程、大埔县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工程、大埔县第三自来水厂工程、3项大埔县镇级自来水升级改造工程项目、规模化片区集中供水工程等7项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项目计划总投资为74592万元。

其中:

(1) 大埔县农村供水保障工程已于2021年实施完成,工程投资1000万元。

(2) 根据《大埔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大埔县2021年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埔府办[2021]23号),于2021~2022年实施建设列入“大埔县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工程”的农村集中供水142宗,受益人口83032人,项目投资6003万元。

(3) 大埔县第三自来水厂工程已于2022年开始实施,工程投资14691万元。

(4) 根据《广东省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工作方案》的通知(粤水农水农电[2022]14号),计划实施3项镇级自来水厂升级改造工程,总投资42898万元。其中,大埔县镇级自来水厂升级改造工程1计划于2023年实施,工程投资12447万元;大埔县镇级自来水厂升级改造工程2计划于2024年实施,工程投资14451万元;大埔县镇级自来水厂升级改造工程3计划于2025年实施,工程投资16000万元。

(5) 计划于2024年实施规模化片区集中供水工程改造项目,工程投资10000万元。

表 3-9

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规划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总投资 (万元)
	<b>合计</b>		<b>74592</b>
1	大埔县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对全县 15 个镇(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进行提升改造。	1000
2	大埔县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工程	建设列入“大埔县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工程”的农村集中供水 142 宗, 受益人口 83032 人	6003
3	大埔县第三自来水厂工程	在高陂镇新建大埔县第三自来水厂, 日制水量 3 万 m <sup>3</sup>	14691
4	大埔县镇级自来水厂升级改造工程 1	县第二自来水厂扩网至百侯镇、枫朗镇。对银江镇自来水厂进行“三同五化”标准升级改造	12447
5	大埔县镇级自来水厂升级改造工程 2	对洲瑞镇、大东镇镇级自来水厂进行“三同五化”标准升级改造	14451
6	大埔县镇级自来水厂升级改造工程 3	对西河镇、光德镇、桃源镇、青溪镇的镇级自来水厂进行“三同五化”标准升级改造	16000
7	规模化片区集中供水工程改造	大埔县第二自来水厂扩网工程(扩网至大麻镇、茶阳镇)	10000

### 3.3.4 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根据《广东省农田水利万宗工程建设方案》《广东省农村水利治理规划(2018-2027年)》,按照“工程设施标准化、灌排沟渠生态化、调度运行自动化、长效管护规范化”要求,加快全县小型灌区的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强化灌溉体系和设施建设。结合当地实际情况和上级部门资金安排计划,“十四五”期间将全县分为 6 个片区规划实施 6 宗小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计划总投资为 15000 万元,建设内容为灌排渠道、陂头等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其中,大埔县湖寮片小型灌区节水改造工程计划于 2024 年~2025 年实施,工程投资 3000 万元;其余 5 个片区作为储备项目,视建设资金筹措情况择机实施,工程投资 12000 万元。

表 3-10

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规划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总投资（万元）
1	大埔县湖寮片小型灌区节水改造工程	湖寮镇、三河镇、百侯镇	3000
2	大埔县西河片小型灌区节水改造工程	西河镇	2500
3	大埔县高陂片小型灌区节水改造工程	高陂镇、桃源镇、光德镇	2500
4	大埔县枫朗片小型灌区节水改造工程	枫朗镇、大东镇	2500
5	大埔县茶阳片小型灌区节水改造工程	茶阳镇、青溪镇、丰溪林场	2300
6	大埔县大麻片小型灌区节水改造工程	大麻镇、银江镇、洲瑞镇	2200
合计			15000

### 3.4 加强水生态环境修复，维护河湖健康

依据《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粤发〔2018〕16号）、《广东万里碧道建设总体规划（2018-2035年）》和《梅州市碧道建设总体规划（2019—2035年）》等文件精神，为满足人民群众对健康水生态、宜居水环境的需求，按照“重保护、促修复”的思路，坚持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以流域为单元，规划实施13宗万里碧道建设工程和15宗河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依据《广东省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年）》《广东南岭山区韩江中上游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工作方案》和《大埔县水土保持规划》（2018-2030年）（埔府〔2018〕73号）等文件精神，规划实施一批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工程、崩岗治理工程和坡耕地水土流失治理工程等项目，采取水土流失防治以及林草措施和封禁治理等工程措施，使流域内水土资源得到有效保护、合理配置和高效利用；依据《广东省农村水利治理规划（2018-2027年）》和《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开展农村水利治理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工作的通知》（粤水农水农电函〔2020〕962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大埔县农村水系现状问题与治理需求，以农村河塘沟渠整治和“五小”水利设施治理为重点，规划实施一批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在全县逐步建成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连线连片水美乡村，改善农村水系面貌和人居环境。

### 3.4.1 万里碧道建设工程

高标准规划建设广东万里“碧道”工程是广东省委、省政府作出的重要部署，是推动广东省河长制湖长制从“有名”走向“有实”的重要抓手。根据《广东万里碧道建设总体规划（2018-2035年）》和《梅州市碧道建设总体规划（2019—2035年）》，“十四五”期间，大埔县以“一廊两带，五线串珠”总体空间布局中的韩江-梅江历史文化长廊、客家历史人文主题带、客潮山水人文主题带和梅潭河碧道支线为重点，充分整合水系沿线生态人文特色资源，规划建设13宗万里碧道建设项目，建设河段总长度为96.1km，计划总投资为43800万元。

（1）2022年计划实施漳溪河碧道1建设工程和梅潭河湖寮镇段碧道建设工程。其中，漳溪河碧道1建设工程一期工程已于2022年7月建设完成；梅潭河湖寮镇段碧道建设工程一期工程已于2022年5月开工。2个项目二期工程视建设资金筹措情况择机实施。

（2）2023年计划实施梅潭河百侯镇段碧道建设工程、梅潭河和村水段碧道建设工程和汀江青溪段碧道建设工程等3宗碧道建设工程。

（3）2024年计划实施梅潭河南桥水段段碧道工程和梅潭河县城段碧道建设工程2宗碧道建设工程。

（4）2025年计划实施梅潭河枫朗镇区段碧道建设工程和漳溪河碧道2建设工程2宗碧道建设工程。

（5）韩江高陂镇段碧道建设工程、汀江河茶阳镇段碧道工程、韩江赤山水段碧道建设工程和梅潭河大东镇段碧道建设工程等4宗碧道建设工程作为“十四五”规划储备项目，视建设资金筹措情况择机实施。

表 3-11

大埔县万里碧道建设项目规划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建设内容	总投资(万元)
1	漳溪河碧道 1 建设工程	西河镇	起点田家炳大桥, 终点漳北村, 建设长度 7.8km	3200
2	梅潭河湖寮镇段碧道建设工程	湖寮镇	起点仁和大桥, 终点田家炳大桥, 建设长度 4.4km	2200
3	梅潭河百侯镇段碧道建设工程	百侯镇	起点百侯东山水电站, 终点百侯侯西桥, 建设长度 5km	2500
4	梅潭河和村水段碧道建设工程	枫朗镇	起点枫朗和村, 终点枫朗清泉溪村, 建设长度 10.9km	5200
5	汀江青溪段碧道建设工程	青溪镇	起点青溪水库, 终点虎市村, 建设长度 15km	7500
6	梅潭河南桥水段段碧道工程	湖寮镇	起始于湖寮镇白云大桥, 终止于莒村尾点, 建设长度 10km	3300
7	梅潭河县城段碧道建设工程	湖寮镇	起始于湖寮镇田家炳大桥, 终止于三黎电站, 建设长度 3km	1500
8	梅潭河枫朗镇区段碧道建设工程	枫朗镇	起点枫朗溪背坪村, 终点枫朗村, 建设长度 4km	2000
9	漳溪河碧道 2 建设工程	西河镇	起点田家炳大桥, 终点北塘村尾, 建设长度 4km	2000
10	韩江高陂镇段碧道建设工程	高陂镇	起点罗基村, 终点高陂大桥, 建设长度 4km	2000
11	汀江河茶阳镇段碧道工程	茶阳镇	起点茶阳水电站, 终点乌石村, 建设长度 12km	6000
12	韩江赤山水段碧道建设工程	高陂镇	起始于逆流村, 终止于平原村, 建设长度 8km	3200
13	梅潭河大东镇段碧道建设工程	大东镇	起始于进滩村, 终止于柘林村, 建设长度 8km	3200
<b>合计</b>				<b>43800</b>

### 3.4.2 河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为了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和中央关于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部署, 以农村“生产发展、村容整洁”为切入点, 以小流域综合治理为重点, 以改善农村水土流失地区的生产生活条件和生态环境为着力点, 做到水土流失治理与水源和水环境保护、农业集约化生产、生态环境改善相结合, 促进地方经济快速发展。“十四五”期间拟规划实施大埔县 15 宗生态清洁型小流域建设, 计划总投资为 42500 万元, 建设内容为治理水土流失, 结合美丽乡村建设, 整治河道及护岸, 改善河流生态环境和农村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环境等。其中西河镇、枫朗镇、高陂镇和青溪镇等 4 宗生态清洁型小流域为“十四五”期间拟建

项目,计划投资 8700 万元;其余 11 宗项目作为“十四五”期间储备项目,计划投资 30950 万元,视建设资金筹措情况择机实施。

表 3-12 生态清洁型小流域建设规划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总投资(万元)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总投资(万元)
1	西河镇生态清洁型小流域	西河镇	2850	9	光德镇生态清洁型小流域	光德镇	2950
2	枫朗镇生态清洁型小流域	枫朗镇	2950	10	茶阳镇生态清洁型小流域	茶阳镇	2900
3	高陂镇生态清洁型小流域	高陂镇	2950	11	洲瑞镇生态清洁型小流域	洲瑞镇	2850
4	青溪镇生态清洁型小流域	青溪镇	2800	12	银江镇生态清洁型小流域	银江镇	2700
5	湖寮镇生态清洁型小流域	湖寮镇	2900	13	大麻镇生态清洁型小流域	大麻镇	2800
6	百侯镇生态清洁型小流域	百侯镇	2800	14	三河镇生态清洁型小流域	三河镇	2750
7	大东镇生态清洁型小流域	大东镇	2700	15	丰溪林场生态清洁型小流域	丰溪场	2800
8	桃源镇生态清洁型小流域	桃源镇	2800	<b>合计</b>			<b>42500</b>

### 3.4.3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

#### (1) 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工程

对大埔县重要江河源头水土流失重点区域和水土流失比较严重的重要水源地区域采取自然修复、溪沟治理、崩岗治理、乡村清洁等建设,规划实施 2 宗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工程,“十四五”期间计划总投资为 950 万元。

表 3-13 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工程规划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建设内容	总投资(万元)
1	重要江河源头区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工程	大埔县	自然修复、溪沟治理、崩岗治理、乡村清洁	750
2	重要水源地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工程	大埔县	自然修复、溪沟治理、崩岗治理、乡村清洁	200
<b>合计</b>				<b>950</b>

#### (2) 崩岗治理工程

“十四五”期间规划实施大埔县 14 宗崩岗治理工程,计划总投资为 10800 万元,建设内容为崩岗治理、构筑谷坊、植树种草、封禁治理等。其中湖寮镇、枫朗镇、高陂镇、桃源镇、光德镇、青溪镇和洲瑞镇等 7 宗崩岗治理工程为“十四五”期间拟建项目,

计划投资 5700 万元；其余 7 宗项目作为“十四五”期间储备项目，计划投资 5100 万元，视建设资金筹措情况择机实施。力争到 2025 年实现崩岗工程措施基本到位，生物措施基本达到设计要求，初步建立崩岗防治工程维护运行机制，崩岗区初步恢复植被，区域生态环境步入良性循环。

表 3-14 崩岗治理工程规划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投资 (万元)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投资 (万元)
1	大埔县湖寮镇崩岗治理工程	湖寮镇	900	9	大埔县大东镇崩岗治理工程	大东镇	600
2	大埔县枫朗镇崩岗治理工程	枫朗镇	900	10	大埔县茶阳镇崩岗治理工程	茶阳镇	900
3	大埔县高陂镇崩岗治理工程	高陂镇	900	11	大埔县西河镇崩岗治理工程	西河镇	750
4	大埔县桃源镇崩岗治理工程	桃源镇	750	12	大埔县银江镇崩岗治理工程	银江镇	600
5	大埔县光德镇崩岗治理工程	光德镇	750	13	大埔县大麻镇崩岗治理工程	大麻镇	750
6	大埔县青溪镇崩岗治理工程	青溪镇	600	14	大埔县三河镇崩岗治理工程	三河镇	750
7	大埔县洲瑞镇崩岗治理工程	洲瑞镇	900				
8	大埔县百侯镇崩岗治理工程	百侯镇	750	<b>合计</b>			<b>10800</b>

**(3) 坡耕地水土流失治理项目**

“十四五”期间规划建设大埔县坡耕地水土流失治理项目，计划总投资 3875 万元，建设内容为对全县坡耕地水土流失区进行水土流失治理，整治机耕路、田间道路、排水沟、沉沙池等。

**3.4.4 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根据《广东省农村水利治理规划（2018-2027 年）》，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针对大埔县农村河道和农村“五小”水利工程存在的水安全、水环境、水生态等诸多短板问题，结合大埔县乡村振兴规划和群众需求，通过集中连片统筹规划，水域岸线并治，开展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工作，切实增强广大农民群众的安全感、幸福感、获得感。

“十四五”期间拟规划实施大埔县 14 宗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41000 万元，建设内容为农村水系岸坡整治、水体清淤治理等。其中大麻镇和青溪镇等 2 宗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为“十四五”期间拟建项目，计划投资 5500 万元；其余 12 宗项目

作为“十四五”期间储备项目，计划投资 35500 万元，视建设资金筹措情况择机实施。

表 3-15 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规划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投资(万元)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投资(万元)
1	大麻镇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大麻镇	3000	9	茶阳镇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茶阳镇	3500
2	青溪镇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青溪镇	2500	10	洲瑞镇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洲瑞镇	2500
3	三河镇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三河镇	3000	11	银江镇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银江镇	3000
4	百侯镇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百侯镇	3000	12	桃源镇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桃源镇	2500
5	湖寮镇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湖寮镇	3000	13	枫朗镇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枫朗镇	3000
6	西河镇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西河镇	3000	14	大东镇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大东镇	3000
7	高陂镇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高陂镇	3500				
8	光德镇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光德镇	2500		<b>合计</b>		<b>41000</b>

### 3.5 努力解决水库移民遗留问题，维护移民权益

大埔县目前共有中型水库 5 座、小型水库 45 座，这些水库工程在防洪、发电、灌溉、供水、生态等方面发挥了巨大效益，有力地促进了大埔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水库移民为此作出了重大贡献。为了帮助移民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国家先后设立了库区维护基金、库区建设基金和库区后期扶持基金，努力解决水库移民遗留问题，对保护移民权益、维护库区社会稳定发挥了重要作用。

“十四五”是我国“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期，是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起步期，是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攻坚期，是全面实现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中长期目标的关键期，也是国务院 17 号文件颁布后，扶持 2006 年以前搬迁的水库移民 20 年的最后一个五年。为此，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的指导意见》（办移民〔2020〕98 号）、《广东省水利厅关于编制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十四五”规划的通知》（粤水移民〔2020〕9 号）等文件精神，2021 年 1 月，大埔县移民工作局组织编制了《大埔县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十四五”规划》《大埔县小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十四五”规划》《梅州

市大埔县省属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十四五”规划报告》等规划报告。规划主要内容包括后期扶持基金直接发放规划、美丽家园建设规划、产业转型升级规划、就业创业能力建设规划、散居移民基础设施完善规划和其他专项规划等。根据上述规划报告，“十四五”期间，计划投入扶持资金总计 16887 万元，其中，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8064 万元、小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2410 万元、省属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6413 万元。通过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的实施，到本次五年规划末期即 2025 年，使大埔县水库移民平均生活水平达到本县农村居民平均水平。

#### （1）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

大埔县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十四五”规划总投资 8064 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和省级涉农资金。其中，后期扶持基金直接发放规划投资 3146 万元，美丽家园建设规划投资 4078 万元，产业转型升级规划投资 330 万元，就业创业能力建设规划总投资 80 万元，散居移民基础设施完善规划投资 430 万元。

#### （2）小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

大埔县小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十四五”规划总投资 2410 万元，资金来源为省级涉农资金。其中，美丽家园建设规划投资 636 万元，产业转型升级规划投资 1774 万元。

#### （3）省属水库移民后期扶持

大埔县省属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十四五”规划总投资 6413 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和省级涉农资金。其中，后期扶持基金直接发放规划投资 1868 万元，美丽家园建设规划投资 3300 万元，产业转型升级规划投资 1180 万元，就业创业能力建设规划总投资 65 万元。

表 3-16

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规划一览表

序号	项目	主要建设内容	总投资 (万元)
	<b>合计</b>		<b>16887</b>
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		8064
(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发放	对纳入扶持范围的移民实行资金直接发放到移民个人	3146
(2)	大中型水库移民美丽家园建设	扶持内容主要包括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人居环境整治三个方面	4078
(3)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产业转型升级建设	对农业基础设施进行升级建设	330
(4)	就业创业能力建设	对移民就业创业技能培训	80
(5)	散居移民基础设施完善	补齐散居移民点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设施短板	430
2	小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		2410
(1)	小型水库移民美丽家园建设	扶持内容主要包括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人居环境整治、社会治理等方面	636
(2)	小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产业转型升级建设	补助个人发展生产项目、农业基础设施建设	1774
3	省属水库移民后期扶持		6413
(1)	省属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发放	对纳入扶持范围的移民实行资金直接发放到移民个人	1868
(2)	省属水库移民美丽家园建设	扶持内容主要包括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人居环境整治、社会治理等方面	3300
(3)	省属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产业转型升级建设	农业基础设施建设、现代种养业、乡村休闲旅游业	1180
(4)	省属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就业创业能力建设	对移民就业创业技能培训	65

### 3.6 加强水利信息化及水文现代化建设，提升水利智慧化水平

大埔县地处山区，水系多而复杂，水利工程点多、面广、量大、种类多，经济社会发展对江河和水利工程安全高效运行要求较高，传统水利已经难以满足新时代经济社会发展提出的专业化、精细化、智能化管理要求，水利必须以流域为单元、以江河水系为经络、以水利工程为节点，通过智慧水利构建起现代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平台，满足新时代经济社会发展新要求。依据《广东省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三年实施方案(2020—2022

年)》(粤府办〔2020〕24号),结合广东智慧水利融合工程建设,“十四五”期间,大埔县重点规划建设智慧河长平台和小型水库安全运行管理标准化2个比较迫切的水利信息化建设项目,初步建立江河湖库以及涉水工程全面感知体系。

### 3.6.1 智慧河长平台建设

在现有智慧河长平台的基础上,对全县15个镇(场)智慧河长平台的更新及系统的升级服务,计划总投资为2000万元。

### 3.6.2 小型水库安全运行管理标准化建设

根据《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开展小型水库安全运行管理标准化工作的通知》(粤水运管[2019]10号)、《转发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开展小型水库安全运行管理标准化工作的通知》(梅市水建管函[2019]50号)、《转发广东省水利厅关于进一步完善小型水库安全运行管理标准化工作方案的通知》(梅市水建管函[2019]190号)、《广东省互联网+小型水库运行管理标准化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等文件要求,结合大埔县小型水库现状和实际情况,计划在2021~2022年完成全县45座小型水库的基础管理、运行管理、安全管理、信息化管理等安全运行管理标准化建设,小型水库100%以上达到安全运行管理标准化二级或以上标准,项目总投资约500万元。

表 3-17

小型水库安全运行管理标准化建设规划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总投资 (万元)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总投资 (万元)
1	葵坑水库	湖寮镇	15	24	梓里水库	三河镇	15
2	剑坑水库	百侯镇	10	25	上卢子水库	三河镇	10
3	畚下水库	百侯镇	10	26	船枋坑水库	三河镇	10
4	赤颈坑水库	百侯镇	10	27	青子黄塘水库	大麻镇	10
5	凹门背水库	百侯镇	10	28	小留水库	大麻镇	15
6	营子里水库	枫朗镇	10	29	小麻水库	大麻镇	10
7	大石门水库	枫朗镇	10	30	南坑水库	大麻镇	10
8	灰桥水库	枫朗镇	10	31	大留水库	大麻镇	10
9	李子寨水库	大东镇	10	32	柯树凹水库	大麻镇	10
10	半山塘水库	大东镇	10	33	新塘尾水库	大麻镇	10
11	寨子里水库	大东镇	10	34	柯陂水库	银江镇	10
12	枫树下水库	大东镇	10	35	三洲水库	高陂镇	15
13	大靖水库	西河镇	15	36	塘卜水库	高陂镇	10
14	三扎水水库	西河镇	15	37	大冬田水库	高陂镇	10
15	石坪子水库	西河镇	10	38	团结水库	桃源镇	10
16	坪斜水库	西河镇	10	39	新东水库	桃源镇	10
17	华祝水库	茶阳镇	10	40	丹竹水库	光德镇	15
18	沐东水库	茶阳镇	15	41	经稳水库	光德镇	10
19	茅坪水库	茶阳镇	15	42	富岭水库	光德镇	10
20	大丰坑水库	茶阳镇	10	43	分水凹水库	洲瑞镇	10
21	看龙水库	青溪镇	10	44	大畚角水库	洲瑞镇	10
22	禾坑水库	青溪镇	10	45	白水礞水库	洲瑞镇	15
23	礞上水库	青溪镇	10		<b>合计</b>		<b>500</b>

## 4 强化监管，提升涉水事务监管水平

“十四五”期间，大埔县将继续坚持依法治水、科学管水，围绕水资源、江河湖泊、水利工程、水土保持等重点领域，针对监管薄弱环节，加强水利法治建设，持续强化重点领域全过程、全要素监管，全力提升大埔县水利行业涉水事务管理水平。规划实施大埔县小水电清理整改项目、大埔县小水电生态流量监控项目、水保监测和监督管理项目、水政执法基础设施建设、河长制建设项目、管护体制改革、节水和水资源监管等 12 宗水利行业强监管项目，计划总投资 25262 万元。

表 4-1 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水利行业强监管项目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宗)	主要项目内容	投资 (万元)
	<b>水利行业强监管项目合计</b>	<b>12</b>		<b>25262</b>
1	大埔县小水电清理整改项目	1	21 座小型水电站清理退出，装机容量 1.146 万 kW	13382
2	大埔县小水电生态流量监控项目	1	对我县小水电生态流量监测进行技术指导及监督管控、信息化建设、宣传及人员培训等	500
3	水保监测和监督管理项目	1	建立健全大埔县水土保持监测、监督管理机构、进行水土保持法规宣传、信息化建设、人员能力培训	1100
4	水政执法基础设施建设	5	听证办公室、水行政执法询问室、执法装备、茶阳片执法基地、高陂片执法基地	1000
5	河长制建设项目	2	全县 15 个镇（场）进行河长制宣传、公示牌替换及更新费用	1750
6	管护体制改革	1	推动全县水利工程划界,继续深化小型水利工程改革	3830
7	节水和水资源监管	1	推进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初步建立重点河流生态流量调度与监管体系,建立取水口动态更新机制和取用水监管机制，加强饮用水水源地水量水质监测	3700

### 4.1 完善监管法制体制机制，建立健全监管制度体系

#### 4.1.1 完善水法律法规制度

坚持目标引领、问题导向，以依法治水、管水为重点，以问责为抓手，通盘考虑，分层设计，建立健全水法规制度体系。全面推进非法取水、破坏水工程、侵占河湖水域

岸线、河道非法采砂等入刑实践，实现涉水法律法规与刑法制度建设的有效衔接。根据国家、省、市相关标准、规范和政策，相应制定出台适合大埔县实际情况的江河湖泊、水资源、水利工程、水土保持等强监管相关配套制度文件，加快健全大埔县水利监督制度体系。

#### **4.1.2 完善监督管理体制**

建立内部运行的规章制度，强化县级监管机构职责，明确水利工程监管的职责机构和人员编制，建立统一领导、全面覆盖、分级负责、协调联动的监管队伍。实行问题清单管理，实现发现问题、认证问题、整改督办、责任追究的有效衔接和闭环运行。研究出台大埔县水利工程监督管理制度文件，明确县级开展水利工程监督的范围、方式、程序。成立县级水利工程督查工作领导小组，对本县的水利工程督查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 **4.1.3 健全监管机制**

高度重视社会监督作用，推动加强社会涉水行为的监督管理，通过加强对社会公众的水情教育，提升社会认知水平和监督意识，使公众成为水利监督的重要力量。明确公众通过预案参与、过程参与、末端参与和行为参与等四种形式对水利建设进行监督。在现有公众参与渠道的基础上，进一步创新参与方式，畅通丰富社会监督渠道，明确公众参与社会监督的途径、程序和方式。积极建立激励机制，鼓励社会组织和群众积极参与水利社会监督。切实加大水资源生态环境信息公开力度，为社会监督提供支撑。

### **4.2 强化江河湖泊监管，持续改善河湖面貌**

#### **4.2.1 加快河湖管理范围和用途划定**

严格按照《水法》《防洪法》《河道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明确河湖管控空间，加快推进全县流域面积 50km<sup>2</sup> 以上河流和主要湖泊、水库管理范围划定工作，明确责任主体、管理界限、管理单位和管理要求，设立界桩并向社会公告。强化河湖管理范围线的法律地位，明确河湖空间在国土空间的地位和作用，将河湖空间管控要求纳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中，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与河湖资源承载能力相协调。

#### 4.2.2 加强河湖水域岸线用途管控

加强河湖水域岸线水生态空间管控，严厉打击涉河湖违法行为，注重强化部门联动，及时与自然资源、城市综合执法、公安、能源等部门及当地乡镇人民政府联动互动，充分发挥部门职能优势，形成合力，推进问题整改。编制大埔县各镇主要河流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划定岸线保护区、保留区、控制利用区和开发利用区范围和界线，明确分区用途和管控要求。健全河湖水域岸线准入制度，制定差异化的保护目标、用途管制要求，编制河湖岸线全面准入清单。实行河湖水域岸线用途转用许可制度，建立科学合理的调整退出机制。制定河湖水域岸线管控办法，设置量化管控指标，强化生态红线指标约束，规范河湖水域岸线开发秩序。建立生产建设项目占用水域补偿制度，严控建设项目占用水域行为，推行水生态损害终身追究制，对突破红线管控要求造成河湖生态环境损害的，实行终身责任追究。积极利用视频监控、无人机等手段，及时发现非法占用水域问题。

#### 4.2.3 强化河道采砂监管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广东省河道采砂管理条例》《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加强河道采砂监理工作的指导意见》《广东省水利厅关于主要河道采砂现场的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严守生态红线，强化规划约束，严格许可管理，实行总量控制。进一步强化本县重点流域重要河段河道采砂规划，规范河道采砂秩序，合理规划禁采区、保留区、开采区及堆砂场，严格落实河湖采砂管理责任制，把采砂规划作为采砂许可的前置条件。通过加大对水法律、法规及河道采砂管理的宣传广度和深度，结合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增强沿河群众积极举报非法采砂行为的自觉性。建立健全全县河道采砂管理网络，形成主要领导负总责，班子分管领导带头抓，水政监察大队具体抓的三级巡查管控机制。积极做好县检察院、县公安局的司法衔接，加大执法力度，坚持严格执法、文明执法。

#### 4.2.4 加大河湖监督执法力度

坚持问题导向、建立问题台账、实施销号管理，明确以推进河长制为中心，以强化

联合执法为重点，充分依托“河长办、采砂办、扫黑办”等执法机构平台，将事关河湖管理的相关职能机构联合起来，确定河长办为牵头组织、多部门联合执法体系、水政监察大队为执法队伍，健全河湖管理机构及部门联动机制，建立联合执法常态化机制，加大河湖执法巡查排查和水事违法案件查处力度，完善跟踪督办及问责机制，严格责任追究，促进问题整改落实。

### **4.3 强化水资源监管，促进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坚持节水优先，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合理配置水资源，按照“挖潜力、强骨干”的思路，加强重点领域节水，抓紧推进一批标志性的重大水源和水资源配置骨干工程，加强常规水源与应急备用水源工程建设，推进城乡一体化供水，构建系统完善、量质并重、多源互补、调控自如的城乡供水网，全面提升城乡供水安全能力。

#### **4.3.1 落实生态流量管控**

深入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通过对全县范围内河道拦蓄工程、取用水工程进行调查梳理，制定生态流量监督管理办法，明确各生态流量调度、监测、管控的责任主体，合理确定重点河湖主要控制断面的生态流量目标，编制重点河湖控制断面及生态流量方案，限时落实生态流量排放措施和监测设施。完善用水户“一户一档”、水资源论证、取水许可审批、取水许可证及登记表、节约用水管理等方面的建档制度。建立生态流量监测报送制度、预警发布制度、考核与问责制度等。“十四五”期间，拟对全县水电站进行清理整改，进一步落实河流生态流量管控。

#### **4.3.2 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

坚持以水而定、量水而行的原则，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严格执行水资源开发利用控制、用水效率控制、水功能区限制纳污“三条红线”，合理确定经济社会结构和规模。强化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对直接从河道或地下取水并且需要申请取水许可证的新建、改建、扩建项目，项目建设单位必须按照规定进行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严厉打击非法取用地下水和不合理用水行为，进一步提高我县水资源综合利用水平。

### 4.3.3 强化节水管理

建立健全节水管理体制，进一步完善计划用水管理机制、节水“三同时”管理机制、用水定额管理机制、“以水定供，以供定需”决策机制、节水产品与节水技术论证机制和合理水价形成机制等六种工作机制，切实做到项目建设与节水设施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通过多种措施强化节水管理，加强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全面推进全县农业、工业、服务业和城镇生活节水。

（1）农业节水。根据《广东省农田水利万宗工程建设方案》《广东省农村水利治理规划（2018-2027年）》，结合群众需求，规划实施全县6个片区小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彻底改变过去大水漫灌用水方式，对主要灌排工程、渠系建筑物进行加固改造，配套计量设施设备实时采集各分水口流量，通过推广科学的节水灌溉制度和灌溉技术，提高农业用水利用率。

（2）工业节水。严格控制新建、改建、扩建高耗水项目，新建企业和园区在规划布局时要统筹供排水、水处理及循环利用设施建设；对现有企业积极挖掘节水潜力，加快高耗水行业的结构调整和技术改造步伐，推广节水工艺技术和设备；鼓励企业加强污水综合治理回用，提高水的循环利用率。

（3）生活节水。积极开展和推广节水型社会试点建设，规划建设大埔县2宗节水型社会示范区项目，在大埔县机关和中小学校创建40个节水型项目，实施城镇居民用水“一户一表”改造，推广使用生活节水设施和器具，提高城镇生活节水器具普及率；对大埔县城自来水管网约40km供水管道进行提升改造，努力降低供水管网水的损失率。

（4）节水宣传。通过多种形式，广泛开展节约用水宣传，形成全社会爱水、惜水、护水意识。

## 4.4 加强水利工程监管，充分发挥工程综合效益

### 4.4.1 加强水利工程建设监管

严格执行水利工程基本建设程序，落实好工程质量终身责任制。建立落实合同履行

监管机制，落实对各参建单位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管，依法查处参建各方的违法违规行为，实施约谈警示、通报批评、罚款并作不良行为记录等处置措施。建立落实抽查监督机制，开展水利行业监管“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工作，对水利建设工程的施工、监理、设计单位进行抽查。强化工程招投标监督，积极配合推进电子化招投标工作进程。加强工程验收管理，强化阶段性验收技术把关。

#### **4.4.2 强化水利建设市场监管**

建立健全市场监管法律法规，建立落实信誉评价机制。加强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监管，健全信用信息共享、跨部门联合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的工作机制，设立信用管理“黑名单”。制定从业单位信誉评价标准，采取行业主管、项目法人、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多元评价，加大行业主管、业主主管的评价权重。

#### **4.4.3 加大水利工程安全运行监管**

全面推行水利工程安全标准化管理，组织业务培训，提高监管人员素质。对重大质量安全责任问题，实行“一票否决”和“黑名单”制度。推进小型水库安全运行管理标准化工作，大力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实施小型水库大坝“三要素”、“四要素”监控系统建设，提升大埔县水利工程现代化管理水平。

### **4.5 强化水土保持监管，提升水土保持社会管理和服务水平**

#### **4.5.1 加强人为水土流失监管**

建立完备的人为水土流失监管制度体系，制定人为水土流失问题清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管与责任追究办法，建立水土保持诚信与信用评价制度，公布水土保持监督管理权责清单。把生产建设活动造成人为水土流失作为监管的重中之重，围绕“发现问题、认定问题、严格追责”三个要素，运用高新技术手段，加大水土保持监管和责任追究力度，落实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要求水土保持方案的申报率达到98%。运用卫星遥感等高新技术手段，发现生产建设疑似违法扰动图斑，组织开展全覆盖人为水土流失遥感监管。严肃查处“未批先建”“未验先投”“未批先弃”等人为水土流失违法违规行为。

## 4.5.2 健全水土保持行业监管

健全水土保持监督管理机构建设，推进行业监管能力提升，推进全县达到水土保持监督管理规范化建设的要求。加强水土保持重点工程监管，将县内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内的生产建设项目，以及线性工程(铁路、公路等)、水利水电枢纽工程、矿山开采等生产建设项目作为重点监督项目，健全档案，加密监督管理，做好服务。严格落实督查问责制度，严格水土保持重点工程项目前期工作论证及审查审批、建设管理和资金监管，加大暗访督查力度，落实逐级督查和责任追究制度。强化各级政府主体责任和相关部门职责的落实。

## 4.5.3 提高水土保持监测支撑能力

围绕强化水土保持监测支撑监管的目标，明确监测机构与管理部門职责，规范监测成果的审核、报送、使用与发布，发挥好监测对管理的支撑作用。组织开展水土保持监测点专题调研，摸清现状与问题，开展监测点优化布局建设相关前期工作，加强现有监测点日常管理，确保监测点正常运行。加大水土保持信息化应用力度，将水土保持纳入水利信息化建设的重点，加大卫星遥感、无人机和移动终端等信息化手段在水土保持监督、治理和监测等工作中的应用，做好水土保持信息数据管理和共享。推进水土流失生态安全监测预警。根据全县水土流失动态监测成果，确定各区域水土流失生态安全预警指标和建立水土流失生态安全监测预警机制。以宣传水土流失动态监测成果、治理成效和曝光重大违法案件等为重点，多渠道、全方位加大水土保持宣传力度，为水土保持改革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精神动力和舆论支持。

## 4.6 强化水安全风险防控，提高应急处理能力

### 4.6.1 加强水安全风险识别

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强化风险意识，全面开展水安全风险源辨识，列出危险源清单和风险等级，根据危险源类型，采用相适应的风险评价方法，科学评定各类水安全风险等级，按安全风险等级实行分级管理，落实各级单位的管控责任。加强各类风险源排查防控，建立完善水安全风险识别和监测预警体系，及时发现、识别和预警安全风险，加

强动态监控响应。健全水工程安全鉴定常态化机制，强化运行安全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建立风险隐患台账。强化水安全风险防范意识，坚持预防与应急相结合、常态与非常态相结合，提前做好各项准备。

#### **4.6.2 制定完善应急预案**

坚持“全面防范、突出重点、以防为主、常备不懈、万无一失”的工作方针，组织制定各项水利工程水安全应急预案，合理确定应急预案内容，突出重点，落实责任主体，分级分类明确超标洪水、严重干旱、突发水污染、大面积停水、溃坝溃堤、恐怖袭击、战争等各类水安全突发事件的应对原则、组织指挥机制、预警预报与响应程序、应急处置及保障措施等内容，科学应对滑坡、泥石流、堰塞湖等严重次生灾害，开展安全事故影响分析，提高事故处置的针对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定期组织对应急预案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督促各乡镇对应急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建立健全监测网络，划分监测区域，明确监测项目，落实监测人员，配备必要的设备、设施。

#### **4.6.3 建立健全应急处置机制**

强化水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统一指挥，建立健全部门联防联控机制，完善社会化应急救援机制，坚持快速响应、分类施策、各司其职、协同联动、稳妥处置，着力防范化解水安全风险。加强对水危机的舆论引导，提高应对和救援能力，强化水危机事后处理与重建。加强对公众的水危机教育和救援基本技能培训，强化全民防灾意识，增强公众避难应急和自救互救能力。

### **4.7 强化执法监管，提高水行政执法水平**

全面推进依法治水，执法是关键；维护法律权威，加大执法力度是保障。通过执法队伍年轻化、执法人员专业化、执法手段智能化、执法程序规范化、执法机制一体化、执法装备标准化等“六化”建设，强化水利执法监管，提高水行政执法水平。

#### **4.7.1 执法队伍年轻化、专业化**

严格按照公平、公开、公正的报名、审查、笔试、面试等程序，将一批思想素质高、

业务水平高、年富力强的人员选拔到执法队伍中。认真做好执法队伍培训工作，定期组织水政执法人员学习《水法》《防洪法》《水行政处罚实施办法》及相关水事法规，要求每位执法人员熟练掌握水行政处罚的简易程序和一般程序、执法案卷的立卷归档工作、河道内建设项目的审批程序等必要的技能和知识。

#### **4.7.2 执法手段智能化、装备标准化**

积极筹措资金配备必要的交通工具、通讯工具、警用装备，进一步完善水利执法巡查监控系统和管理平台等信息化工程，逐步建立水行政执法网上办案系统、水行政许可实时监管系统、执法人员管理系统、水政巡查监管系统、水事纠纷预警系统、水行政执法后台管理系统，通过“互联网+水行政执法”、“水政执法无人机应用体系”等智能化手段，为水行政执法工作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撑和决策依据，切实保障水政执法需要。

#### **4.7.3 执法程序规范化、机制一体化**

通过建立和完善统一高效的管理机制，把执法行为纳入规范化、制度化的轨道。逐步制定《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办法》《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办法》等制度，进一步规范水行政执法工作，按照严格、规范、公正、文明的原则，主动向社会公开水行政执法主体、执法依据、执法权限、行政处罚等信息，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建立和完善领导带头的责任机制，将执法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落实到每个执法者；建立和完善“短期培训、课下自学、岗位练兵”三位一体的教育培训机制，有计划、有组织地进行水政执法业务培训；建立和完善奖罚结合的激励机制，制定岗位绩效考核办法，对水政执法活动进行科学的评判和考核；建立水政执法人员保障机制，为水政执法人员提供较好的服务和条件、环境和氛围，增强了水政执法队伍的内在动力。

## 5 改革创新，发挥政府与市场的协同作用

### 5.1 深化河长制湖长制改革，提升河湖管护水平

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把握好全面深化河长制改革机遇，不断深化河长制改革，推动治水体系和能力的现代化，着力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进一步完善担责、负责、尽责、督责的河湖责任链条，强化全县各有关部门责任担当，密切协调配合，形成治水工作的强大合力。通过完善高效运转的组织领导体制机制，确保履职尽责到位；通过完善全面覆盖的河湖管护体制机制，确保执法监管到位；通过完善激励约束的工作保障体制机制，确保共治共保到位，不断强化河湖治理的保障支撑；通过严格工作报告制度，强化依法治理，加大审计监督力度，加强督查考核，促进河湖长履职尽责。加强暗访抽查，并对各级发现的问题通过提示、约谈、通报等形式促进整改。根据“一河一策”管理保护方案，制定全县河流、湖泊、重要天然湿地、水库、渠道河长制工作清单，明确县内主要河湖年度水质达标任务。按照水利部“一数一源”的管理原则，规范全县河湖数据的管理使用，加大遥感技术在河长制及河湖管理中的应用，加快搭建督查平台，提升河湖管护水平。

### 5.2 加强政策引导，推动形成节水内生动力

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水利部关于印发《〈国家节水行动方案〉分工方案》的通知的文件精神，采取加强组织领导、加大节水投入、严格监督考核、增强节水意识等四项保障措施，进一步理顺管理体制。完善监督考核机制，着力提升节水管理成效，构建合力推进节水管理的工作协调机制，明确县发改、工信、住建、农业农村等行业职能管理部门的节水职责，实现专门机构管事、专职人员办事，形成“左右协调、沟通顺畅、运转高效”的工作机制。创新节水投入机制，确立“政府搭桥、市场运作、示范带动”的基本思路，积极为节水服务企业和试点搭建合作平台，通过各类节水载体创建活动，示范带动全社会节约用水。积极发挥政府财政职能作用，加快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建立

可持续的精准补贴和节水激励机制，增强节水内生动力，促进农业节水增效。深化节水宣传教育机制，营造全社会节水浓厚氛围，形成全社会惜水、爱水、节水的良好风尚。

### 5.3 深化价税改革，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和效益

深化水资源税改革，推动完善水价形成机制，探索建立多元化的水生态补偿机制，积极稳妥推进水权改革，促进水资源有偿使用和水生态环境保护。

#### 5.3.1 构建水资源税费改革制度

按照“立足法治、取向公平”的原则构建水资源税费改革的公平化、法制化制度，推进水资源税改革扩大试点工作，综合评估试点改革效果，总结可推广的改革经验和配套政策。制定出台水资源税改革方案，提出推进水资源税改革的途径、方法、步骤。农业用水方面，兼顾农业发展、农民生产积极性和水资源可持续利用三者的利益，采取免税、低税率、普通税率、高税率等多档适用模式，在确保正常农业用水税收负担较低的前提下，防止滥用水资源，促进集约型农业发展。生活用水方面，采取区分水资源节约使用、正常使用和超限额使用的税收待遇，明确纳税人主体。

#### 5.3.2 完善水价形成机制

加快完善水利工程供水价格管理制度体系，按照有利于促进节水、保障工程良性运行和农业生产发展的原则，实行分级管理、成本定价、协商定价。建立健全农业水价形成机制，综合考虑供水成本，用水户承受能力等因素，合理制定供水工程各环节水价并实时调整。建立农业用水节水奖励与精准补贴机制，统筹考虑用水量、生产效益、农业发展政策等因素，区别用水类型，实行分类水价。全县新建、改建、扩建的农田水利工程要加强供水计量设施建设，做到量水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期发挥效益。通过完善农田水利工程体系，做好工程维修养护，强化用水管理和调度，保障工程良性运行，进一步提高农业用水效率和效益。全面落实农业用水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夯实农业水价改革基础。建立健全充分反映供水成本、促进节约用水的城镇供水价格形成机制和动态调整机制，全面推行城镇居民用水阶梯价格和非居民用水超定额累进加

价制度，充分发挥水价在节水中的杠杆作用。

### 5.3.3 建立河湖生态补偿机制

按照“公平公正、权责一致”的原则，逐步建立权、责、利相一致的水生态补偿机制，探索建立水生态保护考核制度，制定河湖水生态保护考核奖惩补偿办法，强化水生态保护意识，落实水生态保护主体责任。明确补偿主体的多元化和补偿方式的市场化，按照谁受益谁补偿的原则，明确生态受益者、社会投资者对生态保护者的补偿，综合运用行政和市场手段，积极拓宽补偿资金渠道，通过地方政府财政转移支付等方式，建立健全对位于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和江河、水库上游区域经济不发达地区的水环境水生态保护补偿机制。

### 5.3.4 深入推进水权改革

认真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全面推进水权水价改革，统筹生活、生产、生态用水，明晰各类水权。按照“优化配置、节约有奖、市场交易、有序转让”的原则，积极探索建立水权流转和运行机制，制定用水权交易市场规则，健全水权登记、公示、调整、中止等管理制度，建立由政府主导、各行业用水户和农民用水协会参与的水权交易市场。同时，水权交易要在政府主导调配的前提下进行，政府要对水权交易秩序和公共利益实行风险防控。在现有水资源监督管理制度基础上，政府进一步建立健全适应水权制度的监管体系，水市场监管体系建设工作要与水权制度改革同步开展，包括制定水市场准入规则、竞争规则、信息公开制度、水权主体权益保护制度、水资源用途管制制度、生态环境等公共利益维护制度、社会监督与公众参与制度等，有机融入水权交易过程。

## 5.4 深化“放管服”改革，提高服务效能

深化水利“放管服”改革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全面深化改革、切实转变政府职能决策部署的重要任务，是水利适应新形势新要求、加快发展的迫切需要。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的部署要求，推动政府职能转向减审批、强监管、优服务，促进市场公平竞争。简政放权主要在“减”

字上下功夫，按照“应放尽放”的目标要求，做好对现有行政许可事项的摸底清理、论证及取消或下放工作，扎实推进机构改革和职能调整，进一步优化行政审批职能职责，坚持“简”字当头，结合行政审批办事指南清理优化，进一步精简审批前置条件。创新管理方面，深入进行“双随机、一公开”，强化监督管理，加强对下放审批事项行使情况的监督检查，全面深化水利工程审批和验收双随机抽查制度，加强审批的事中事后监管，积极防控权限下放产生的监管风险，加大对整改落实的监管力度。优化服务方面，推进线上平台建设，便捷网上政务服务。加大网上办事的宣传引导，优化提升平台功能，细化网上办事指南、流程，实行“容缺受理”服务机制。

### **5.5 推动管护体制改革，促进水利工程良性运行**

坚持政府主导，强化政府的组织领导责任，形成责、权、利相匹配的产权制度。通过明晰工程产权和加强河长制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水利工程管理责任机制、资金保障机制、运行维护机制和行政监管机制“四位一体”的长效管护机制。全面加强县域水利工程划界，加快明晰小型水利工程产权，有序推动水利工程产权制度改革，重点深化小型水库、农村饮水安全、小型农田水利工程等涉及公共安全和民生的制度改革，重点明确管护主体、管护责任和管护经费，大力推进水利工程智慧化、标准化、物业化管理和养护，保证水利工程有人管、有钱管，不断提升水利工程管理效能，促进水利工程良性长效运行。

### **5.6 深化水利投融资机制改革，保障建设资金需求**

大埔县地处广东省边远山区，县级财政资金较为薄弱，针对全县水利工程点多面广、建设和管护资金缺口较大的情况，通过深化水利投融资机制改革，加强水利工程投资平台建设，采用多渠道、多层次、多元化的筹资融资渠道，足额筹措资金保障水利工程建设。积极争取更多项目纳入中央水利或省级专项规划范围，积极申请中央和省级补助资金支持；持续将水利作为公共财政投入的优先领域，将水利工程建设资金纳入同级财政

预算，以本县优势产业为平台，按照“渠道不乱、用途不变，统筹安排、形成合力”的原则，和“政府领导，财政牵头、部门配合”的工作协调机制，统筹和盘活县内沉淀资金、项目资金；充分利用大埔县“中央苏区县”、“革命老区”、“世界长寿乡”、“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县”、“全国中小城市生态环境建设实验区”等政策优势，大力争取和整合涉农扶贫资金及政策银行贷款；利用大埔县外出乡贤多的优势，制定优惠政策，争取和引进社会资本或民营机构；向水利工程受益户广泛动员和宣传，鼓励受益户投工投劳积极支持和参加工程建设。同时，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和监督，增加资金管理和使用的透明度，确保项目建设资金专款专用。

## **5.7 提升水利行业能力建设水平**

### **5.7.1 提高依法治水管水水平**

坚持“依法行政，公正执法，文明执法”的水利执法队伍建设，完善水行政执法责任制。强化执法人员培训，全面提升自身的业务能力和执法水平，组织系统执法人员进行岗前能力培训，做到执法者持证上岗、规范执法，提高执法队伍的法律意识和法治能力素质。建立健全重大事项议事规则、权力公开运行机制，严格落实水利工程建设“三公示”、“四制度”，并制定行政审批事项事中事后监管实施方案，强化事中事后监管。主动强化与县公检法、生态环境局、自然资源局等部门的联动协作，形成执法监督合力，保障执法客观公正。建立健全水利法律法规宣传教育长效机制，以“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落实为抓手，着力加强节约用水、水资源保护、水生态文明建设、河长制工作、山洪灾害防治等有关水法律法规和政策知识的普法教育和法制宣传，强化全社会的水忧患意识和水法治观念。

### **5.7.2 健全人才培养引进机制**

按照《广东省水利人才发展创新行动和干部教育培训实施方案（2020-2022年）》要求，完善和健全人才培养管理制度体系，坚持党管人才，加强政治引领、政治吸纳。加强高素质水利科技人才管理、水利创新人才、水利科技创新团队建设、基层水利专业

人才等培养力度，搭建人才管理和交流服务平台，提高人才库服务水利改革发展的信息化水平和保障能力。

### 5.7.3 提升水利科技发展水平

紧密围绕大埔县“十四五”水利改革发展重大需求，大力加强互联网在河长制、水资源管理、资金使用监管、水政执法监督指挥、政务服务、监控大平台等方面的现代水利建设，重点抓好防洪减灾、节水、水资源保护、水环境治理等领域水利关键技术研究 and 推广。

## 6 投资规模与重点项目

### 6.1 投资规模

经初步匡算，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建设项目共 161 宗，计划总投资 691235 万元（“十四五”期间计划投资 495535 万元、“十四五”储备项目计划投资 195700 万元），其中：水利工程补短板项目 149 宗，投资规模 665973 万元（“十四五”期间计划投资 470273 万元、“十四五”储备项目计划投资 195700 万元）；水利行业强监管项目 12 宗，投资规模 25262 万元，均在“十四五”期间实施。具体项目和投资汇总情况见表 6-1，规划项目明细表见附表。

### 6.2 重点项目

按照“确有需要、生态安全、可以持续”的原则，综合考虑规划依据、开发利用条件、建设条件、前期工作基础和地方积极性等因素，筛选出大埔县独流入海项目韩江治理工程（广东梅州段）大埔段、韩江治理工程-大埔县高陂镇防洪工程、茶阳镇防洪工程、“十四五”期间拟建的 9 条万里碧道建设工程等 4 宗项目作为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重点建设项目，总投资 153637 万元。具体项目和投资情况见表 6-2。

表 6-1

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项目投资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宗)	项目总投资 (万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 (万元)	“十四五”储备投资 (万元)
<b>全县项目合计</b>		<b>161</b>	<b>691235</b>	<b>495535</b>	<b>195700</b>
<b>A</b>	<b>水利工程补短板项目</b>	<b>149</b>	<b>665973</b>	<b>470273</b>	<b>195700</b>
<b>一</b>	<b>防洪提升工程</b>	<b>58</b>	<b>360043</b>	<b>275493</b>	<b>84550</b>
1	大江大河治理	2	58535	58535	0
2	蓄滞洪区建设	1	500	0	500
3	中小河流治理	42	95929	24479	71450
4	病险水库山塘除险加固工程	4	32177	22077	10100
5	山洪灾害防治	1	6000	6000	0
6	涝区排涝能力提升工程	1	2500	0	2500
7	城市防洪工程	7	164402	164402	0
<b>二</b>	<b>供水保障能力建设工程</b>	<b>19</b>	<b>143618</b>	<b>118418</b>	<b>25200</b>
1	引调水工程	1	39226	39226	0
2	水资源节约保护	5	14800	1600	13200
3	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7	74592	74592	0
4	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6	15000	3000	12000
<b>三</b>	<b>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b>	<b>59</b>	<b>142925</b>	<b>56975</b>	<b>85950</b>
1	万里碧道建设工程	13	43800	29400	14400
2	河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15	42500	11550	30950
3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	17	15625	10525	5100
4	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14	41000	5500	35500
<b>四</b>	<b>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b>	<b>11</b>	<b>16887</b>	<b>16887</b>	<b>0</b>
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	5	8064	8064	0
2	小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	2	2410	2410	0
3	省属水库移民后期扶持	4	6413	6413	0
<b>五</b>	<b>水利信息化及其他</b>	<b>2</b>	<b>2500</b>	<b>2500</b>	<b>0</b>
1	智慧河长平台建设	1	2000	2000	0
2	小型水库安全运行管理标准化建设	1	500	500	0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宗)	项目总投资 (万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 (万元)	“十四五”储备投资 (万元)
<b>B</b>	<b>水利行业强监管项目</b>	<b>12</b>	<b>25262</b>	<b>25262</b>	<b>0</b>
1	大埔县小水电清理整改项目	1	13382	13382	0
2	大埔县小水电生态流量监控项目	1	500	500	0
3	水保监测和监督管理项目	1	1100	1100	0
4	水政执法基础设施建设	5	1000	1000	0
5	河长制建设项目	2	1750	1750	0
6	管护体制改革	1	3830	3830	0
7	节水和水资源监管	1	3700	3700	0

表 6-2 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重点项目投资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投资 (万元)
<b>合计 4 项</b>			<b>153637</b>
1	大埔县独流入海项目韩江治理工程（广东梅州段）大埔段	治理河长 25km，疏浚清淤长 25km，堤防、护岸加固长度为 26.6km，新建堤防 1.5km	3535
2	韩江治理工程一大埔县高陂镇防洪工程	治理河长 9.86km，新建堤防 9.16km，新建排涝泵站 6 座，旱闸 1 座，穿堤涵管 13 处	55000
3	茶阳镇防洪工程	新建堤防 2km，加固堤防 3km，新建固床陂 1 座，新建泵站 1 座，非工程措施	65702
4	万里碧道建设工程	“十四五”期间拟建的 9 宗万里碧道建设项目建设总长度 64.1km	29400

### 6.3 预期效果

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按照统筹规划、远近结合、突出重点、分步实施、分级负责、共同承担的原则，组织规划项目的实施；统筹考虑防洪提升、供水保障能力、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水利信息化及行业监管建设等协调发展和整体效益，按照需要与可能，量力而行；优化投资结构，提高效率，合理安排建设项目和实施步骤；加强水行政管理，提高和改善防洪除涝能力和水资源保障能力。同时做到“三优先”，即优先考虑关系到国计民生和事关安全的骨干工程，优先实施关系到防洪、饮水、粮食安全和与人民群众生活生产息息相关的工程，以及优先完成“十三五”剩余任务，以充分发挥投资效益。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的实施，将产生深远的社会和经济效益，有利于全县社会经济持续、稳定发展的态势不受重大干扰，为人民的生产、生活及社会稳定提供良好的环境。

在防洪提升工程方面，通过一系列江河治理工程、蓄滞洪区建设工程、病险水库山塘除险加固工程、山洪灾害防治工程、涝区排涝能力建设工程、城市防洪工程等措施，使大埔县主要防洪保护区达到规范确定的防洪标准和排涝标准，能够保证重要城市和重要地区的防洪安全，江河堤防达标率 85%，水旱灾害损失率降低到 1% 以下。将全面提高大埔县水安全保障能力，基本形成与小康社会要求相适应的综合防洪减灾体系，防洪减灾保障效益的增强将创造安定和谐的社会生活环境和投资环境，对社会经济发展有着重要的积极意义。

在供水保障能力建设方面，通过实施引调水工程、水资源节约保护工程、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农村供水保障工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等农村水利基础和水资源保障项目，基本建立节约优先、保护有效、配置优化、开发合理、高效利用的水资源保障体系，大埔县万元 GDP 用水量下降至  $152\text{m}^3$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至  $109\text{m}^3$ 、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达到 50%，城镇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95% 以上，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88%，规模化工程服务人口比例达到 55%，农田灌溉水利用系数提高至 0.544，渠系水利用系数提高至 0.75。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建立健全农村水利基础设施长效

管护机制；有利于补齐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的短板；有利于加快大埔县农村水利服务体系建设，进一步夯实农村发展水利基础；有利于协调好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不平衡不充分的矛盾。通过合理开发利用水资源、增加新的供水能力，提高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能力和利用效率，有利于协调大埔县未来社会经济发展和用水供需不平衡的矛盾，提升突发性水事件的应对能力。

在生态保护与修复方面，通过实施一系列万里碧道建设工程、河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等水生态保护与修复项目，可以形成立体的水土保持综合防治体系，水土资源得到合理利用，蓄水、保土能力增强，保护土地不遭受破坏，避免水土流失面积继续扩大，使全县水土保持率从“十三五”期末的8.8%提高到30%，有利于推进大埔县江河水生态保护和修复，改善河流生态环境和农民生产生活环境，有利于进一步推动大埔县新农村和美丽乡村建设。

在水利信息化及行业监管方面，通过完善县、镇、村三级河长制组织体系建设，确保河长制从“有名”转向“有实”，全县重要河湖水域岸线监管率达到100%，有利于全面清理影响行洪安全和水生态、水环境的各类经济活动。通过开展以节约和保护水资源、防治水害为主题的水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大力普及水事法律法规知识，进一步增强全社会水法治观念和水忧患意识。通过建立完善防洪减灾、水资源管理、水资源保护、供水管理、水土保持、电子政务等相关功能系统构成的大埔县水务信息化综合体系，加快补齐水利信息化短板，为大埔县水利事业更好更快发展提供能力保障。

## 7 环境影响评价

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涉及防洪提升工程、供水保障能力建设工程、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等方面的工程建设，这些项目实施后对全县的生态环境影响总体是长期的、有利的，在实施过程中对项目区域生态环境也不可避免的会产生一些短期的不利影响。

### 7.1 有利影响

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紧紧围绕“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新时代治水方针，把水资源承载力作为刚性约束上限，把水生态保护作为控制红线，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通过实施一系列水利工程补短板项目，进一步构建完善的防灾减灾、节水供水、水生态文明建设体系，解决水灾害和水资源保障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全面提升大埔县水安全保障和水生态平衡能力。有利于大埔县加快形成节约水资源、保护水环境、涵养水生态的空间格局，还河湖以宁静、和谐、美丽，建设水清河畅、岸绿景美、江湖安澜的美好家园，实现水利高质量发展。

### 7.2 不利影响

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实施的水利工程点多面广，建设可能对过程实施区域环境造成一些不利影响，主要表现为：整治河道、加固堤防、筑坝建库和引提水工程将改变河流、湖泊的水文情势及水生态环境；水库蓄水可能对自然景观和文物、水生生物栖息繁殖环境、生物多样性等产生影响；拦河建筑物可能阻断鱼类洄游通道，鱼类生境遭到破坏；水利工程建设引起的水土流失、土地石漠化等影响；部分新建水库淹没及占地多、移民数量大，移民安置难度大，可能会引起一些社会问题，但这些问题可以通过采取适当的工程和非工程措施，将对环境的不利影响降到最低点。

### 7.3 保护措施

对于环境不利影响，可通过一定措施予以减缓或消除，重点加强以下几方面工作：

(1) 坚持节水优先、绿色发展。加强用水需求管理，以水定需、量水而行，加强流域和区域用水总量控制，严格执行“三条红线”，减少对水资源的过度消耗。在水资源开发利用过程中，要切实按照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办法，保障河流的基本生态环境用水要求，维护河湖健康。加快节水型社会建设，逐步推动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保护生态环境，推进水利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高质量发展。

(2) 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依法加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提高规划科学性，努力从源头预防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加强与环评项目联动管理，重点关注规划实施对流域、区域生态系统及生态环境敏感目标造成的影响。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落实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各项环境保护制度，严格执行“三同时”管理制度。树立生态工程理念，在规划、设计、建设、运行和监管等全生命周期采取综合措施，努力将生态环境的不利影响减至最低。

(3) 加强水土保持设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技术规范》等规章制度，遵循“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主导思想，划定工程项目防治责任范围，结合主体工程设计、当地的土地利用规划、水土保持生态建设规划等，对主体工程进行水土保持分析与评价，在方案设计中充分考虑工程建后的发展利用，尽量满足生态环境要求，并尽可能提高工程建设区域的植被覆盖度。

(4) 妥善做好移民安置工作。项目实施过程中坚持节约集约用地，切实做好工程征地补偿、搬迁安置和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确保被征地居民的生活水平逐步提高，保障其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安置区规划建设应当依法做好环境影响评价、洪水影响分析、地质勘察、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和地质灾害防治等工作。

(5) 加强项目监测。加强对规划年度建设项目可能影响的重要生态环境敏感区和

重要目标的环境和水保的事前、事中、事后监测评估，及时掌握环境变化，采取相应的对策措施。对直接影响重要生态环境敏感区和重要目标的规划和项目，应优化调整规划项目布局和选址，依法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要求。加强规划实施的环境风险评价与管理，针对可能发生的重大环境风险问题，制定突发环境事件的风险应急管理措施。

#### 7.4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提出的建设目标、任务、主要建设内容符合国家、广东省、梅州市、大埔县的总体发展布局。规划实施带来的不利环境影响，通过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可以得到规避和减缓，总体而言在环境影响方面是长期的、有利的、可行的。

## 8 保障措施

大埔县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是指导全县今后五年水利事业改革发展的重要依据，“十四五”时期，水利建设任务重、改革难度大、管理要求高，要进一步统一思想，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协调配合，保障建设要素，加大政策支持，扩大公众参与，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保障各项规划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 8.1 加强组织领导，逐级压实责任

大埔县要从全局和战略高度重视水利改革发展，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和完善水利与发改、财政、自然资源、建设、交通运输、环保、卫生、农业、林业、渔业等多部门协作机制，充分利用中央苏区县和革命老区等优势争取各项政策支持，合力推进规划实施。水行政主管部门要深化细化工作方案，明确时间节点，列明任务表、路线图、责任单，咬定目标不放松；全县逐级压实责任，严格考核，确保责任到位、措施到位、投入到位。

### 8.2 加快前期谋划，落实要素保障

“十四五”期间，水利项目尤其是重大水利项目建设任务重，要提前谋划，统筹安排，积极做好项目储备，突出抓好水利项目前期工作。落实前期工作责任制，确保工作进度，提高规划成果质量。依法依规简化前期工作程序和审批流程。主动协调国土、住建等相关部门，确保用地需求，妥善解决征地制约水利工程建设进程的问题。通过“政府领导，财政牵头、部门配合”的工作协调机制，统筹和盘活县内沉淀资金、项目资金；充分利用政策优势，大力争取和整合政策资金；积极争取和引进社会资本。通过多元化的筹资融资渠道为水利改革发展建设和管理提供资金保障。

### 8.3 规范工程建设，确保建设质量

严格规范工程建设，加强质量监督和检查，执行工程建设项目法人责任制、工程招

投标制、合同管理制、工程监理制和质量监督制等“五制”，确保工程质量；严格项目的验收管理以及审计监督、稽察；加强建设资金的管理和监督，增加资金管理和使用的透明度，实行账务公开，确保项目建设资金专款专用，最大限度的发挥投资效益。

#### **8.4 健全机制体制，确保长效运行**

通过工程明晰产权，建立健全水资源统一管理、水环境保护以及水利突发事件应急机制等各项水行政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监督考核机制；不断完善管理责任机制、资金保障机制、运行维护机制和行政监管机制“四位一体”的水利工程长效管护机制和较为完善的政策、法律支撑体系，为工程长久安全运行提供保障。

#### **8.5 推进科技创新，注重培养人才**

建立水利科技创新体系，增加水利科技投入，加强水利科技攻关和科技成果推广，重点抓好防洪减灾、节水、水资源保护、水环境治理等领域水利关键技术研究 and 推广，完善水利质量技术监督体系和水利技术标准体系。大力实施和推进水利人才战略，以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为龙头，以人才能力建设为重点，以基层水利人才教育培养为基础，建立一支与水利现代化建设相适应的高素质人才队伍。

#### **8.6 加强水利宣传，凝聚社会共识**

完善信息公开发布制度和公众参与制度；通过教育培训、典型示范、展览展示、主题宣传、新闻发布等，加大水安全、水资源、水生态、水文化宣传力度，提高全社会水忧患和水危机意识、节约和保护水资源意识、灾害防御自救意识；宣传水利建设成果，最大程度凝聚社会共识，提高全社会对加快水利发展和改革的认同程度，引导公众积极参与和支持水利规划实施，形成全社会共同推动“十四五”水利改革发展的良好氛围。

附件

## 《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

### 专家评审意见

2022年9月16日，大埔县水务局主持召开了《《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专家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大埔县水务局、梅州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会议特邀5位专家成立了专家组（名单附后）。与会人员听取了《规划》编制单位的汇报，经讨论，形成评审意见如下：

一、《规划》回顾总结了“十三五”期间大埔县水利建设成就，对现阶段水利建设存在的主要问题和面临的新形势进行了较全面客观的分析。

二、《规划》总体思路清晰、目标明确、依据充分、资料详实，成果基本满足《规划大纲》要求。在与相关部门规划衔接和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依据党中央“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的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对大埔县“十四五”期间的水利改革发展提出了建设任务和目标，规划指标、实施计划和保障措施基本可行。

#### 三、建议和结论

- 1、复核规划项目内容及资金投资计划。
- 2、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 3、《规划》经补充和完善后可报大埔县人民政府批准实施。

专家组组长：



2022年9月16日

《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送审稿)

专家评审会专家组签名表

会议时间: 2022年9月16日

	姓名	职称	联系电话	签名
组长	李可发	高工	13570281381	李可发
成员	郭树立	高工	13825916206	郭树立
成员	田碧政	高工	13751954582	田碧政
成员	胡涛	高工	13570243398	胡涛
成员	曾新宜	高工	13825928850	曾新宜



### 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意见的函

来源：大埔县水务局 时间：2022-10-28 15:25:03 浏览次数：39

## 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 “十四五”规划》意见的函

广大公民：

根据梅州市委、市政府关于“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的总体部署，依据《梅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确定的主要目标和发展要求，按照《广东省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工作大纲》要求，我局组织相关单位编制了《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为保证规划成果的针对性、可操作性，现征求广大公民的意见，请广大公民在2022年11月27日前对《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的内容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联系人：黄丕贤，电话：5534156，传真：5534539，邮箱地址：mz5534156@163.com）。

附：《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



# 广东省大埔县水务局

## 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 “十四五”规划》意见函

各镇人民政府、丰溪林场、县直有关单位：

我局拟向县政府呈送审议《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现征求你们单位意见，请结合镇（场）、部门职能，组织人员研究提出建议意见，于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上午11时前用书面经单位负责同志签名并加盖公章后反馈我局计财股（如无意见请注明无意见并反馈）。

联系人：黄丕贤（粤政易同名），电话：5534156，传真：5534539。

附：《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



# 广东省大埔县水务局

## 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 “十四五”规划》意见函

各镇人民政府、丰溪林场、县直有关单位：

我局拟向县政府呈送审议《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现征求你们单位意见，请结合镇（场）、部门职能，组织人员研究提出建议意见，于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上午11时前用书面经单位负责同志签名并加盖公章后反馈我局计财股（如无意见请注明无意见并反馈）。

联系人：黄丕贤（粤政易同名），电话：5534156，传真：5534539。

附：《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



# 广东省大埔县水务局

## 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 “十四五”规划》意见函

各镇人民政府、丰溪林场、县直有关单位：

我局拟向县政府呈送审议《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现征求你们单位意见，请结合镇（场）、部门职能，组织人员研究提出建议意见，于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上午11时前用书面经单位负责同志签名并加盖公章后反馈我局计财股（如无意见请注明无意见并反馈）。

联系人：黄丕贤（粤政易同名），电话：5534156，传真：5534539。

附：《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



何源送

研收意见



# 广东省大埔县水务局

## 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 “十四五”规划》意见函

各镇人民政府、丰溪林场、县直有关单位：

我局拟向县政府呈送审议《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现征求你们单位意见，请结合镇（场）、部门职能，组织人员研究提出建议意见，于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上午11时前用书面经单位负责同志签名并加盖公章后反馈我局计财股（如无意见请注明无意见并反馈）。

联系人：黄丕贤（粤政易同名），电话：5534156，传真：5534539。

附：《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



# 广东省大埔县水务局

## 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 “十四五”规划》意见函

· 各镇人民政府、丰溪林场、县直有关单位：

· 我局拟向县政府呈送审议《大埔县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现征求你们单位意见，请结合镇（场）、部门职能，组织人员研究提出建议意见，于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上午11时前用书面经单位负责同志签名并加盖公章后反馈我局计财股（如无意见请注明无意见并反馈）。

· 联系人：黄丕贤（粤政易同名），电话：5534156，传真：5534539。

· 附：《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



Handwritten signature: 黄丕贤  
Handwritten mark: 7/11



# 广东省大埔县水务局

## 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 “十四五”规划》意见函

各镇人民政府，丰溪林场，县直有关单位：

我局拟向县政府呈送审议《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现征求你们单位意见，请结合镇（场）、部门职能，组织人员研究提出意见建议，于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上午11时前用书面经单位负责同志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反馈我局计财股（如无意见请注明无意见并反馈）。

联系人：黄丕贤（专政局同名）、电话：3534156，传真：3534539。

附：《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



# 广东省大埔县水务局

## 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 “十四五”规划》意见函

各镇人民政府、丰溪林场、县直有关单位：

我局拟向县政府呈送审议《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现征求你们单位意见，请结合镇（场）、部门职能，组织人员研究提出建议意见，于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上午11时前用书面经单位负责同志签名并加盖公章后反馈我局计财股（如无意见请注明无意见并反馈）。

联系人：黄丕贤（粤政易同名），电话：5534156，传真：5534539。

附：《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



# 广东省大埔县水务局

## 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 “十四五”规划》意见函

各镇人民政府、丰溪林场、县直有关单位：

我局拟向县政府呈送审议《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现征求你们单位意见，请结合镇（场）、部门职能，组织人员研究提出建议意见，于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上午11时前用书面经单位负责同志签名并加盖公章后反馈我局计财股（如无意见请注明无意见并反馈）。

联系人：黄丕贤（粤政易同名），电话：5534156，传真：5534539。

附：《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



# 广东省大埔县水务局

## 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 “十四五”规划》意见函

各镇人民政府、丰溪林场、县直有关单位：

我局拟向县政府呈送审议《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现征求你们单位意见，请结合镇（场）、部门职能、组织人员研究提出建议意见，于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上午11时前用书面经单位负责同志签名并加盖公章后反馈我局计财股（如无意见请注明无意见并反馈）。

联系人：黄丕贤（粤政易同名），电话：5534156，传真：5534539。

附：《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



# 广东省大埔县水务局

## 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 “十四五”规划》意见函

- 各镇人民政府、丰溪林场、县直有关单位：

我局拟向县政府呈送审议《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现征求你们单位意见，请结合镇（场）、部门职能，组织人员研究提出建议意见，于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上午11时前用书面经单位负责同志签名并加盖公章后反馈我局计财股（如无意见请注明无意见并反馈）。

联系人：黄丕贤（粤政易同名），电话：5534156，传真：5534539。

- 附：《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



# 广东省大埔县水务局

## 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 “十四五”规划》意见函

各镇人民政府，丰溪林场，县直有关单位：

我局拟向县政府呈送审议《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现征求你们单位意见，请结合镇（场），部门职能，组织人员研究提出意见建议，于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上午11时前用书面经单位负责同志签名并加盖公章后反馈我局计财股（如无意见请注明无意见并反馈）。

联系人：黄丕贤（粤政易同名），电话：5534136，传  
真：5534139。

附：《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



2022 5/11



# 广东省大埔县水务局

## 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 “十四五”规划》意见函

各镇人民政府、丰溪林场、县直有关单位：

我局拟向县政府呈送审议《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现征求你们单位意见，请结合镇（场）、部门职能，组织人员研究提出建议意见，于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上午11时前用书面经单位负责同志签名并加盖公章后反馈我局计财股（如无意见请注明无意见并反馈）。

联系人：黄丕贤（粤政易同名），电话：5534156，传真：5534539。

附：《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



# 广东省大埔县水务局

## 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 “十四五”规划》意见函

各镇人民政府、丰溪林场、县直有关单位：

我局拟向县政府呈送审议《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现征求你们单位意见，请结合镇（场）、部门职能，组织人员研究提出建议意见，于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上午11时前用书面经单位负责同志签名并加盖公章后反馈我局计财股（如无意见请注明无意见并反馈）。

联系人：黄丕贤（粤政易同名），电话：5534156，传真：5534539。

附：《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



# 广东省大埔县水务局

## 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 “十四五”规划》意见函

各镇人民政府、丰溪林场、县直有关单位：

我局拟向县政府呈送审议《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现征求你们单位意见，请结合镇（场）、部门职能，组织人员研究提出建议意见，于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上午11时前用书面经单位负责同志签名并加盖公章后反馈我局计财股（如无意见请注明无意见并反馈）。

联系人：黄丕贤（粤政易同名），电话：5534156，传真：5534539。

附：《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



# 广东省大埔县水务局

## 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 “十四五”规划》意见函

各镇人民政府、丰溪林场、县直有关单位：

我局拟向县政府呈送审议《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现征求你们单位意见，请结合镇（场）、部门职能，组织人员研究提出建议意见，于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上午11时前用书面经单位负责同志签名并加盖公章后反馈我局计财股（如无意见请注明无意见并反馈）。

联系人：黄丕贤（粤政易同名），电话：5534156，传真：5534539。

附：《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



# 广东省大埔县水务局

## 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 “十四五”规划》意见函

各镇人民政府、丰溪林场、县直有关单位：

我局拟向县政府呈送审议《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现征求你们单位意见，请结合镇（场）、部门职能，组织人员研究提出建议意见，于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上午11时前用书面经单位负责同志签名并加盖公章后反馈我局计财股（如无意见请注明无意见并反馈）。

联系人：董丕贤（粤政易同名），电话：5534156，传真：5534539。

附：《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



# 大埔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关于《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意见函》的复函

大埔县水务局：

贵局发来的《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意见函》已收悉，经我局研究，意见如下：

“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中34页及35页的“3.3.1 引调水工程中新建县城第二自来水厂内容”及77页的“二供水保障能力建设工程（一）引调水工程2大埔县县城第二自来水厂”项目需修改为现正在实施建设大埔县第二自来水厂及管网建设工程（自来水一期）。

大埔县第二自来水厂及管网建设工程（自来水一期）基本情况：一是建设内容及规模：（1）大埔县城第二自来水厂工程，设计规模8万 $m^3/d$ ，以汀江沿坑段作为供水水源，包括取水头部及取水泵房，净水处理系统和泥处理系统；（2）五虎山水厂新建工程：新建综合楼、缴费大厅和传达室；（3）输水管道工程：一期输水工程新建输水管道22.6km，管径DN400-DN1000，自第二水厂出水，沿Y123、G235等道路敷设，分别供水至三河镇八一桥（管径DN1000、L=5.1km）、湖寮镇（管径DN800、

L=17.4km) 以及三河镇 (管径 DN400、L=100m)。湖寮加压泵站 1 座。二是项目总投资为 39225.86 万元；三是项目性质为在建；四是十四五期间投资为 39225.86 万元。



# 广东省大埔县水务局

## 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 “十四五”规划》意见函

各镇人民政府、丰溪林场、县直有关单位：

我局拟向县政府呈送审议《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现征求你们单位意见，请结合镇（场）、部门职能，组织人员研究提出建议意见，于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上午11时前用书面经单位负责同志签名并加盖公章后反馈我局计财股（如无意见请注明无意见并反馈）。

联系人：黄丕贤（粤政易同名），电话：5534156，传真：5534539。

附：《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

大埔县政府无意见



# 广东省大埔县水务局

## 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 “十四五”规划》意见函

各镇人民政府、丰溪林场、县直有关单位：

我局拟向县政府呈送审议《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现征求你们单位意见，请结合镇（场）、部门职能，组织人员研究提出建议意见，于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上午11时前用书面经单位负责同志签名并加盖公章后反馈我局计财股（如无意见请注明无意见并反馈）。

联系人：黄丕贤（粤政易同名），电话：5534156，传真：5534539。

附：《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



# 广东省大埔县水务局

## 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 “十四五”规划》意见函

各镇人民政府、丰溪林场、县直有关单位：

我局拟向县政府呈送审议《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现征求你们单位意见，请结合镇（场）、部门职能，组织人员研究提出建议意见，于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上午11时前用书面经单位负责同志签名并加盖公章后反馈我局计财股（如无意见请注明无意见并反馈）。

联系人：黄丕贤（粤政易同名），电话：5534156，传真：5534539。

附：《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



# 广东省大埔县水务局

## 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 “十四五”规划》意见函

各镇人民政府、丰溪林场、县直有关单位：

我局拟向县政府呈送审议《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现征求你们单位意见，请结合镇（场）、部门职能，组织人员研究提出建议意见，于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上午11时前用书面经单位负责同志签名并加盖公章后反馈我局计财股（如无意见请注明无意见并反馈）。

联系人：黄丕贤（粤政易同名），电话：5534156，传真：5534539。

附：《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



# 广东省大埔县水务局

## 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 “十四五”规划》意见函

各镇人民政府、丰溪林场、县直有关单位：

我局拟向县政府呈送审议《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现征求你们单位意见，请结合镇（场）、部门职能，组织人员研究提出建议意见，于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上午11时前用书面经单位负责同志签名并加盖公章后反馈我局计财股（如无意见请注明无意见并反馈）。

联系人：黄丕贤（粤政易同名），电话：5534156，传真：5534539。

附：《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



# 广东省大埔县水务局

## 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 “十四五”规划》意见函

各镇人民政府、丰溪林场、县直有关单位：

我局拟向县政府呈送审议《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现征求你们单位意见，请结合镇（场）、部门职能，组织人员研究提出建议意见，于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上午11时前用书面经单位负责同志签名并加盖公章后反馈我局计财股（如无意见请注明无意见并反馈）。

联系人：黄丕贤（粤政易同名），电话：5534156，传真：5534539。

附：《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



# 广东省大埔县水务局

## 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 “十四五”规划》意见函

各镇人民政府、丰溪林场、县直有关单位：

我局拟向县政府呈送审议《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现征求你们单位意见，请结合镇（场）、部门职能，组织人员研究提出建议意见，于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上午11时前用书面经单位负责同志签名并加盖公章后反馈我局计财股（如无意见请注明无意见并反馈）。

联系人：黄丕贤（粤政易同名），电话：5534156，传真：5534539。

附：《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

黄丕贤



# 广东省大埔县水务局

## 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 “十四五”规划》意见函

各镇人民政府、丰溪林场，县直有关单位：

我局拟向县政府呈送审议《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现征求你们单位意见，请结合镇（场）、部门职能，组织人员研究提出建议意见，于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上午11时前用书面经单位负责同志签名并加盖公章后反馈我局计财股（如无意见请注明无意见并反馈）。

联系人：黄丕贤（粤政易同名），电话：5534156，传真：5534539。

附：《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



# 广东省大埔县水务局

## 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 “十四五”规划》意见函

各镇人民政府、丰溪林场、县直有关单位：

我局拟向县政府呈送审议《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现征求你们单位意见，请结合镇（场）、部门职能，组织人员研究提出建议意见，于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上午11时前用书面经单位负责同志签名并加盖公章后反馈我局计财股（如无意见请注明无意见并反馈）。

联系人：黄丕贤（粤政易同名），电话：5534156，传真：5534539。

附：《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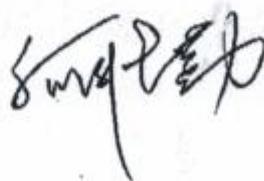
# 大埔县卫生健康局

## 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意见函的回复

县水务局：

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意见函的回复，我单位认真研究对此函无修改意见和建议。

特此回复



# 广东省大埔县水务局

## 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 “十四五”规划》意见函

各镇人民政府、丰溪林场、县直有关单位：

我局拟向县政府呈送审议《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现征求你们单位意见，请结合镇（场）、部门职能，组织人员研究提出建议意见，于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上午11时前用书面经单位负责同志签名并加盖公章后反馈我局计财股（如无意见请注明无意见并反馈）。

联系人：黄丕贤（粤政易同名），电话：5534156，传真：5534539。

附：《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



# 广东省大埔县水务局

## 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 “十四五”规划》意见函

各镇人民政府、丰溪林场、县直有关单位：

我局拟向县政府呈送审议《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现征求你们单位意见，请结合镇（场）、部门职能，组织人员研究提出建议意见，于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上午11时前用书面经单位负责同志签名并加盖公章后反馈我局计财股（如无意见请注明无意见并反馈）。

联系人：黄丕贤（粤政易同名），电话：5534156、传真：5534539。

附：《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



# 广东省大埔县水务局

## 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 “十四五”规划》意见函

各镇人民政府，丰溪林场，县直有关单位：

我局拟向县政府呈送审议《大埔县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现征求你们单位意见，请结合镇（场）、部门职能，组织人员研究提出建议意见，于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上午11时前用书面经单位负责同志签名并加盖公章后反馈我局计财股（如无意见请注明无意见并反馈）。

联系人：黄丕贤（粤政易同名），电话：5534156，传真：5534539。

附：《大埔县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



# 广东省大埔县水务局

## 关于征求《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 “十四五”规划》意见函

各镇人民政府、丰溪林场、县直有关单位：

我局拟向县政府呈送审议《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现征求你们单位意见，请结合镇（场）、部门职能，组织人员研究提出建议意见，于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上午11时前用书面经单位负责同志签名并加盖公章后反馈我局计财股（如无意见请注明无意见并反馈）。

联系人：黄丕贤（粤政易同名），电话：5534156，传真：5534539。

附：《大埔县水利发展发展“十四五”规划》（征求意见稿）。



## 《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报批稿）》的合法性审查意见

大埔县水务局：

你局委托广东立政律师事务所对《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报批稿）》（以下简称“《规划》”）的合法性进行审查：

经审查，该《规划》未违反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我所对该《规划》无意见。

以上审查意见，仅供贵局决策时参考。

广东立政律师事务所  
谢洪文律师  
2022年11月30日



# 大埔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埔府办〔2022〕26号

---

## 大埔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大埔县水利 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丰溪林场，县有关单位：

《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已经2022年12月15日县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县水务局反映。



大埔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2月22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抄送：县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协办，县纪委监委，县人武部，县法院，县检察院。

---

大埔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秘书股

2022年12月22日印发

---

附表：

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项目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宗)	建设内容	项目 总投资 (万元)	项目 性质	“十四五” 期间投资(万元)	“十四五” 储备投资(万元)
<b>全县项目合计</b>		<b>161</b>	<b>水利工程补短板项目+水利行业强监管项目</b>	<b>691235</b>		<b>495535</b>	<b>195700</b>
<b>A</b>	<b>水利工程补短板项目小计</b>	<b>149</b>		<b>665973</b>		<b>470273</b>	<b>195700</b>
<b>一</b>	<b>防洪提升工程</b>	<b>58</b>		<b>360043</b>		<b>275493</b>	<b>84550</b>
<b>(一)</b>	<b>大江大河治理</b>	<b>2</b>		<b>58535</b>		<b>58535</b>	<b>0</b>
1	大埔县独流入海项目韩江治理工程 (广东梅州段)大埔段	1	治理河长 25km, 疏浚清淤长 25km, 堤防、护岸加固长度为 26.6km, 新建堤防 1.5km, 建设地点高陂镇、三河镇等	3535	拟建	3535	0
2	韩江治理工程—大埔县高陂镇防洪工程	1	治理河长约 9.86km, 新建堤防总长 9.16km, 新建排涝泵站 6 座, 旱闸 1 座, 穿堤涵管 13 处, 建设地点高陂镇	55000	拟建	55000	0
<b>(二)</b>	<b>蓄滞洪区建设</b>	<b>1</b>		<b>500</b>		<b>0</b>	<b>500</b>
1	三洲水库库区清淤疏浚工程	1	库区清淤疏浚约 20 万 m <sup>3</sup>	500	储备		500.00
<b>(三)</b>	<b>中小河流治理</b>	<b>42</b>		<b>95929</b>		<b>24479</b>	<b>71450</b>
<b>1</b>	<b>中小河流治理(二期)项目</b>	<b>12</b>		<b>33579</b>		<b>24479</b>	<b>9100</b>
(1)	大埔县银江水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1	治理长度 24.9km、护岸长度 16km、河道清淤疏浚 15km 等	7639	拟建	7639	0
(2)	大埔县汀江二级支流虎市段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1	治理长度 6km、护岸长度 5km、河道清淤疏浚 6km 等	1432	拟建	1432	0
(3)	大埔县光德水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1	治理长度 18.6km、护岸长度 20.2km、河道清淤疏浚 18.6km 等	4908	拟建	4908	0
(4)	大埔县平原水三岗段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1	治理长度 16.1km、护岸长度 17.6km、河道清淤疏浚 16.1km 等	4500	拟建	4500	0
(5)	大埔县梅潭河双髻山水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1	治理长度 5km、护岸长度 5km、河道清淤疏浚 5km 等	1300	拟建	1300	0
(6)	大埔县松柏坑水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1	治理长度 17.9km、护岸长度 13.3km、河道清淤疏浚 17.9km 等	4700	拟建	4700	0
(7)	大埔县汀江广陵段中小河流治理	1	治理长度 7.3km、护岸长度 4km、河道清淤疏浚 4km 等	2000	储备	0	2000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宗)	建设内容	项目 总投资 (万元)	项目 性质	“十四五” 期间投资(万元)	“十四五” 储备投资(万元)
(8)	大埔县汀江坪沙水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1	治理长度 8km、护岸长度 6km、河道清淤疏浚 8km 等	2200	储备	0	2200
(9)	大埔县梅潭河五斗背段中小河流治理	1	治理长度 8km、护岸长度 3km、河道清淤疏浚 6.8km 等	2100	储备	0	2100
(10)	大埔县梅潭河联丰段中小河流治理	1	治理长度 5.2km、护岸长度 2.1km、河道清淤疏浚 4.5km 等	1400	储备	0	1400
(11)	大埔县梅潭河大东富溪水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1	治理长度 3.3km、护岸长度 2.4km、河道清淤疏浚 3.3km 等	900	储备	0	900
(12)	大埔县高陂古田水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1	治理长度 3.2km、护岸长度 2.1km、河道清淤疏浚 4.5km 等	500	储备	0	500
<b>2</b>	<b>其它中小河流治理工程</b>	<b>30</b>		<b>62350</b>		<b>0</b>	<b>62350</b>
(1)	大埔县汀江汶水治理工程	1	治理长度 9km、护岸长度 4km、河道清淤疏浚 9km 等	2400	储备	0	2400
(2)	大埔县韩江三洲段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1	治理长度 6km、护岸长度 3km、河道清淤疏浚 6km 等	1500	储备	0	1500
(3)	大埔县韩江代富斜富段治理工程	1	治理长度 6km、护岸长度 2km、河道清淤疏浚 6km 等	1700	储备	0	1700
(4)	大埔县大麻镇中村水治理工程	1	治理河长 11km、护岸 12km、河道清淤疏浚 8km 等	2750	储备	0	2750
(5)	大埔县大麻镇麻西水治理工程	1	治理河长 2km、护岸 4km、河道清淤疏浚 2km 等	600	储备	0	600
(6)	大埔县韩江中兰段治理工程	1	治理长度 6km、护岸长度 2.5km、河道清淤疏浚 6km 等	2000	储备	0	2000
(7)	大埔县韩江北埔段治理工程	1	治理长度 6km、护岸长度 2km、河道清淤疏浚 6km 等	1900	储备	0	1900
(8)	大埔县梅潭河乌石坑水治理工程	1	治理长度 31km、护岸长度 13km、河道清淤疏浚 31km 等	6300	储备	0	6300
(9)	大埔县西河镇溪头水治理工程	1	治理河长 15km、护岸 8km、河道清淤疏浚 15km 等	3800	储备	0	3800
(10)	大埔县西河镇东方水治理工程	1	治理河长 4km、护岸 2km、河道清淤疏浚 4km 等	1200	储备	0	1200
(11)	大埔县西河镇南丰水治理工程	1	治理河长 10km、护岸 5km、河道清淤疏浚 10km 等	2600	储备	0	2600
(12)	大埔县西河镇大靖坑水治理工程	1	治理河长 5km、护岸 2km、河道清淤疏浚 5km 等	1600	储备	0	1600

(13)	大埔县丰溪水治理工程	1	治理河长 6km、护岸 3km、河道清淤疏浚 6km 等	1600	储备	0	1600
------	------------	---	------------------------------	------	----	---	------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宗)	建设内容	项目 总投资 (万元)	项目 性质	“十四五” 期间投资(万元)	“十四五” 储备投资(万元)
(14)	大埔县青溪镇上坪水治理工程	1	治理河长 4km、护岸 2km、河道清淤疏浚 4km 等	1200	储备	0	1200
(15)	大埔县茶阳镇太宁水治理工程	1	治理河长 10km、护岸 4km、河道清淤疏浚 10km 等	2800	储备	0	2800
(16)	大埔县茶阳镇沐东坑水治理工程	1	治理河长 10km、护岸 6km、河道清淤疏浚 10km 等	2700	储备	0	2700
(17)	大埔县茶阳镇鲁荃坑水治理工程	1	治理河长 2km、护岸 1km、河道清淤疏浚 2km 等	700	储备	0	700
(18)	大埔县洲瑞镇三洲坑水治理工程	1	治理河长 4km、护岸 2km、河道清淤疏浚 4km 等	1300	储备	0	1300
(19)	大埔县洲瑞镇洲瑞坑水治理工程	1	治理河长 6km、护岸 3km、河道清淤疏浚 6km 等	1700	储备	0	1700
(20)	大埔县高陂镇桃花水治理工程	1	治理河长 3km、护岸 2km、河道清淤疏浚 3km 等	900	储备	0	900
(21)	大埔县高陂镇麻坑水治理工程	1	治理河长 5km、护岸 2km、河道清淤疏浚 5km 等	1400	储备	0	1400
(22)	大埔县高陂镇黄坑水治理工程	1	治理河长 6km、护岸 3km、河道清淤疏浚 6km 等	1800	储备	0	1800
(23)	大埔县百侯镇南山坑水治理工程	1	治理河长 3km、护岸 2km、河道清淤疏浚 3km 等	800	储备	0	800
(24)	大埔县百侯镇曹礁坑水治理工程	1	治理河长 3km、护岸 2km、河道清淤疏浚 3km 等	900	储备	0	900
(25)	大埔县枫朗镇沐教水治理工程	1	治理河长 10km、护岸 6km、河道清淤疏浚 10km 等	2900	储备	0	2900
(26)	大埔县三河镇五丰水治理工程	1	治理河长 3km、护岸 2km、河道清淤疏浚 3km 等	800	储备	0	800
(27)	大埔县高陂镇古野水治理工程	1	治理河长 25km、护岸 21km、河道清淤疏浚 16km 等	6200	储备	0	6200
(28)	大埔县茶阳镇花窗水治理工程	1	治理河长 12km、护岸 10km、河道清淤疏浚 9km 等	3000	储备	0	3000
(29)	大埔县莒溪河岭下段治理工程	1	治理河长 2km、护岸 2km、河道清淤疏浚 2km 等	2600	储备	0	2600
(30)	大埔县湖寮镇下泮院坑水治理工程	1	治理河长 3km、护岸 4km、河道清淤疏浚 3km 等	700	储备	0	700
<b>(四)</b>	<b>病险水库山塘除险加固工程</b>	<b>4</b>		<b>32177</b>		<b>22077</b>	<b>10100</b>

1	病險水库除險加固	2		15576		15576	0
---	----------	---	--	-------	--	-------	---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宗)	建设内容	项目 总投资 (万元)	项目 性质	“十四五” 期间投资(万元)	“十四五” 储备投资(万元)
(1)	中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三河坝水库)	1	维修加固三河坝水库的大坝、闸门、管养房、防汛路等	6500	拟建	6500	0
(2)	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1	对列入大埔县小型水库除险加固项目备案表的20宗小型水库进行除险加固,维修加固水库的前后坝坡、溢洪道、放水涵、管养房、防汛路等。	9076	拟建	9076	0
2	山塘综合整治工程	2	对全县170宗存在安全隐患的山塘进行除险加固综合整治,维修山塘前后坝坡、溢洪道、放水涵、管养房、防汛路等。	16601		6501	10100
(1)	高坝和屋顶山塘综合整治	1	对全县69宗存在安全隐患的高坝和屋顶山塘进行除险加固综合整治,维修山塘前后坝坡、溢洪道、放水涵、管养房、防汛路等。	6501	拟建	6501	0
(2)	其余山塘综合整治	1	对全县其余101宗存在安全隐患的山塘进行除险加固,维修山塘前后坝坡、溢洪道、放水涵、管养房、防汛路等。	10100	储备	0	10100
<b>(五)</b>	<b>山洪灾害防治</b>	<b>1</b>	对全县山洪灾害严重、常发区域加密三要素雨量器、水文测站、水库遥讯遥测、安装防洪喇叭、编制预案和宣传培训等	<b>6000</b>	拟建	<b>6000</b>	<b>0</b>
<b>(六)</b>	<b>涝区排涝能力提升工程</b>	<b>1</b>		<b>2500</b>		<b>0</b>	<b>2500</b>
1	百侯镇侯南涝区提升改造工程	1	新建泵站1座和高排渠约1km	2500	储备	0	2500
<b>(七)</b>	<b>城市防洪工程</b>	<b>7</b>		<b>164402</b>		<b>164402</b>	<b>0</b>
1	茶阳镇防洪工程	1	新建堤防2.653km、新建撇洪隧洞2条、新建水闸和泵站各1座,提升茶阳镇区防洪治涝能力。	65702	拟建	65702	0
2	大埔县县城排涝功能提升项目	6		98700		98700	0
(1)	建成区管网普查	1	拟对建成区范围内管网进行普查,建立管网基础数据	200	拟建	200	0
(2)	建成区巷道排水设施整治工程	1	拟对建成区巷道排水沟渠进行升级改造	2000	拟建	2000	0
(3)	建成区主街道雨污管清淤工程	1	拟对建成区主街道雨污管进行疏通清淤	500	拟建	500	0
(4)	大埔县城区截污管网建设工程	1	新建2万吨/日水质净化厂配套污水管网。污水管网总长度13.2km,其中梅潭河左岸6.7km、右岸6.5km,设置8座一体化提升泵站,污水检查井440座。	9000	拟建	9000	0
(5)	大埔县县城老旧小区及周边基础设施项目	1	对大埔县城内的排水管网等公共基础设施进行升级	52000	拟建	52000	0
(6)	大埔县老城区供排水升级改造工程	1	新建雨污分流排水管网和供水管网两大部分	35000	拟建	35000	0
<b>二</b>	<b>供水保障能力建设工程</b>	<b>19</b>		<b>143618</b>		<b>118418</b>	<b>25200</b>

(一)	引调水工程	1		39226		39226	0
-----	-------	---	--	-------	--	-------	---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宗)	建设内容	项目 总投资 (万元)	项目 性质	“十四五” 期间投资(万元)	“十四五” 储备投资(万元)
1	大埔县第二自来水厂及管网建设工程(自来水一期)	1	取水头部及取水泵房、净水处理系统和泥处理系统;五虎山水厂新建综合楼、缴费大厅和传达室;一期输水管道 22.6km, 加压泵站 1 座;日制水量 8 万 m <sup>3</sup>	39226	在建	39226	0
<b>(二)</b>	<b>水资源节约保护</b>	<b>5</b>		<b>14800</b>		<b>1600</b>	<b>13200</b>
1	城市节水工程	2		5000		0	5000
(1)	大埔县机关节水项目	1	创建节水型机关,第一期 10 个,第二期 20 个	3000	储备		3000
(2)	大埔县城中小学节水项目	1	创建节水型学校,第一期 4 个,第二期 6 个	2000	储备		2000
2	水资源开发利用	3		9800		1600	8200
(1)	大埔县曲滩电站左岸厂房拆除迁建工程	1	拆除旧厂房及机组,新建厂房、新增机组一台 1250KW	1600	拟建	1600	0
(2)	三河坝水电站改造工程	1	更换机组	5400	储备	0	5400
(3)	高陂黄坑水电站改造工程	1	更换机组	2800	储备	0	2800
<b>(三)</b>	<b>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b>	<b>7</b>		<b>74592</b>		<b>74592</b>	<b>0</b>
1	大埔县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1	对全县 15 个镇(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进行提升改造。	1000	拟建	1000	0
2	大埔县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工程	1	建设列入“大埔县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工程”的农村集中供水 142 宗,受益人口 83032 人	6003	拟建	6003	0
3	大埔县第三自来水厂工程	1	新建大埔县第三自来水厂,日制水量 3 万 m <sup>3</sup>	14691	拟建	14691	0
4	大埔县镇级自来水厂升级改造工程 1	1	县第二自来水厂扩网至百侯镇、枫朗镇。对银江镇自来水厂进行“三同五化”标准升级改造	12447	拟建	12447	0
5	大埔县镇级自来水厂升级改造工程 2	1	对洲瑞镇、大东镇镇级自来水厂进行“三同五化”标准升级改造	14451	拟建	14451	0
6	大埔县镇级自来水厂升级改造工程 3	1	对西河镇、光德镇、桃源镇、青溪镇的镇级自来水厂进行“三同五化”标准升级改造	16000	拟建	16000	0
7	规模化片区集中供水工程改造	1	大埔县第二自来水厂扩网工程(扩网至大麻镇、茶阳镇)	10000	拟建	10000	0
<b>(四)</b>	<b>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b>	<b>6</b>		<b>15000</b>		<b>3000</b>	<b>12000</b>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宗)	建设内容	项目 总投资 (万元)	项目 性质	“十四五” 期间投资(万元)	“十四五” 储备投资(万元)
1	大埔县湖寮片小型灌区节水改造工程	1	对湖寮镇、三河镇、百侯镇灌排渠道、陂头等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	3000	拟建	3000	0
2	大埔县西河片小型灌区节水改造工程	1	对西河镇灌排渠道、陂头等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	2500	储备	0	2500
3	大埔县高陂片小型灌区节水改造工程	1	对高陂镇、桃源镇、光德镇灌排渠道、陂头等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	2500	储备	0	2500
4	大埔县枫朗片小型灌区节水改造工程	1	对枫朗镇、大东镇灌排渠道、陂头等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	2500	储备	0	2500
5	大埔县茶阳片小型灌区节水改造工程	1	对茶阳镇、青溪镇、丰溪林场灌排渠道、陂头等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	2300	储备	0	2300
6	大埔县大麻片小型灌区节水改造工程	1	对大麻镇、银江镇、洲瑞镇灌排渠道、陂头等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	2200	储备	0	2200
<b>三</b>	<b>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b>	<b>59</b>		<b>142925</b>		<b>56975</b>	<b>85950</b>
<b>(一)</b>	<b>万里碧道建设工程</b>	<b>13</b>		<b>43800</b>		<b>29400</b>	<b>14400</b>
1	漳溪河碧道1建设工程	1	起点西河镇田家炳大桥，往上游至终点漳北村，建设长度7.8km	3200	拟建	3200	0
2	梅潭河湖寮镇段碧道建设工程	1	起点县城仁和大桥，终点田家炳大桥，建设长度4.4km	2200	拟建	2200	0
3	梅潭河百侯镇段碧道建设工程	1	起点百侯东山水电站，终点百侯侯西桥，建设长度5km	2500	拟建	2500	0
4	梅潭河和村水段碧道建设工程	1	起点枫朗和村，终点枫朗清泉溪村，建设长度10.9km	5200	拟建	5200	0
5	汀江青溪段碧道建设工程	1	起点青溪水库，终点虎市村，建设长度15km	7500	拟建	7500	0
6	梅潭河南桥水段碧道工程	1	起始于县城白云大桥，终止于莒村尾点，建设长度10km	3300	拟建	3300	0
7	梅潭河县城段碧道建设工程	1	起始于县城田家炳大桥，终止于三黎电站，建设长度3km	1500	拟建	1500	0
8	梅潭河枫朗镇区段碧道建设工程	1	起点枫朗溪背坪村，终点枫朗村，建设长度4km	2000	拟建	2000	0
9	漳溪河碧道2建设工程	1	起点西河镇田家炳大桥，往下游至终点北塘村尾，建设长度4km	2000	拟建	2000	0
10	韩江高陂镇段碧道建设工程	1	起点高陂镇罗基村，终点高陂大桥，建设长度4km	2000	储备	0	2000

11	汀江河茶阳镇段碧道工程	1	起点茶阳水电站，终点乌石村，建设长度 12km	6000	储备	0	6000
----	-------------	---	-------------------------	------	----	---	------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宗)	建设内容	项目 总投资 (万元)	项目 性质	“十四五” 期间投资(万元)	“十四五” 储备投资(万元)
12	韩江赤山水段碧道建设工程	1	起点高陂镇逆流村, 终点于平原村, 建设长度 8km	3200	储备	0	3200
13	梅潭河大东镇碧道建设工程	1	起点大东镇进滩村, 终点于柘林村, 建设长度 8km	3200	储备	0	3200
<b>(二)</b>	<b>河湖生态保护修复工程</b>	<b>15</b>		<b>42500</b>		<b>11550</b>	<b>30950</b>
(1)	大埔县西河镇生态清洁型小流域	1	治理水土流失, 结合美丽乡村建设, 整治河道及护岸, 改善河流生态环境和农民生产生活环境。	2850	拟建	2850	0
(2)	大埔县枫朗镇生态清洁型小流域	1	治理水土流失, 结合美丽乡村建设, 整治河道及护岸, 改善河流生态环境和农民生产生活环境。	2950	拟建	2950	0
(3)	大埔县高陂镇生态清洁型小流域	1	治理水土流失, 结合美丽乡村建设, 整治河道及护岸, 改善河流生态环境和农民生产生活环境。	2950	拟建	2950	0
(4)	大埔县青溪镇生态清洁型小流域	1	治理水土流失, 结合美丽乡村建设, 整治河道及护岸, 改善河流生态环境和农民生产生活环境。	2800	拟建	2800	0
(5)	大埔县湖寮镇生态清洁型小流域	1	治理水土流失, 结合美丽乡村建设, 整治河道及护岸, 改善河流生态环境和农民生产生活环境。	2900	储备	0	2900
(6)	大埔县百侯镇生态清洁型小流域	1	治理水土流失, 结合美丽乡村建设, 整治河道及护岸, 改善河流生态环境和农民生产生活环境。	2800	储备	0	2800
(7)	大埔县大东镇生态清洁型小流域	1	治理水土流失, 结合美丽乡村建设, 整治河道及护岸, 改善河流生态环境和农民生产生活环境。	2700	储备	0	2700
(8)	大埔县桃源镇生态清洁型小流域	1	治理水土流失, 结合美丽乡村建设, 整治河道及护岸, 改善河流生态环境和农民生产生活环境。	2800	储备	0	2800
(9)	大埔县光德镇生态清洁型小流域	1	治理水土流失, 结合美丽乡村建设, 整治河道及护岸, 改善河流生态环境和农民生产生活环境。	2950	储备	0	2950
(10)	大埔县茶阳镇生态清洁型小流域	1	治理水土流失, 结合美丽乡村建设, 整治河道及护岸, 改善河流生态环境和农民生产生活环境。	2900	储备	0	2900
(11)	大埔县洲瑞镇生态清洁型小流域	1	治理水土流失, 结合美丽乡村建设, 整治河道及护岸, 改善河流生态环境和农民生产生活环境。	2850	储备	0	2850
(12)	大埔县银江镇生态清洁型小流域	1	治理水土流失, 结合美丽乡村建设, 整治河道及护岸, 改善河流生态环境和农民生产生活环境。	2700	储备	0	2700
(13)	大埔县大麻镇生态清洁型小流域	1	治理水土流失, 结合美丽乡村建设, 整治河道及护岸, 改善河流生态环境和农民生产生活环境。	2800	储备	0	2800
(14)	大埔县三河镇生态清洁型小流域	1	治理水土流失, 结合美丽乡村建设, 整治河道及护岸, 改善河流生态环境和农民生产生活环境。	2750	储备	0	2750

(15)	大埔县丰溪林场生态清洁型小流域	1	治理水土流失，结合美丽乡村建设，整治河道及护岸，改善河流生态环境和农民生产生活环境。	2800	储备	0	2800
------	-----------------	---	--	------	----	---	------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宗)	建设内容	项目 总投资 (万元)	项目 性质	“十四五” 期间投资(万元)	“十四五” 储备投资(万元)
(三)	<b>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b>	<b>17</b>		<b>15625</b>		<b>10525</b>	<b>5100</b>
1	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工程	2		950		950	0
(1)	重要江河源头区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工程	1	对重要江河源头水土流失重点区域进行自然修复、溪沟治理、崩岗治理、乡村清洁等建设	750	拟建	750	0
(2)	重要水源地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工程	1	对水土流失比较严重的重要水源地区域进行自然修复、溪沟治理、崩岗治理、乡村清洁等建设	200	拟建	200	0
2	崩岗治理工程	14		10800		5700	5100
(1)	大埔县湖寮镇崩岗治理工程	1	治理崩岗，构筑谷坊，植树种草，封禁治理。	900	拟建	900	0
(2)	大埔县枫朗镇崩岗治理工程	1	治理崩岗，构筑谷坊，植树种草，封禁治理。	900	拟建	900	0
(3)	大埔县高陂镇崩岗治理工程	1	治理崩岗，构筑谷坊，植树种草，封禁治理。	900	拟建	900	0
(4)	大埔县桃源镇崩岗治理工程	1	治理崩岗，构筑谷坊，植树种草，封禁治理。	750	拟建	750	0
(5)	大埔县光德镇崩岗治理工程	1	治理崩岗，构筑谷坊，植树种草，封禁治理。	750	拟建	750	0
(6)	大埔县青溪镇崩岗治理工程	1	治理崩岗，构筑谷坊，植树种草，封禁治理。	600	拟建	600	0
(7)	大埔县洲瑞镇崩岗治理工程	1	治理崩岗，构筑谷坊，植树种草，封禁治理。	900	拟建	900	0
(8)	大埔县百侯镇崩岗治理工程	1	治理崩岗，构筑谷坊，植树种草，封禁治理。	750	储备	0	750
(9)	大埔县大东镇崩岗治理工程	1	治理崩岗，构筑谷坊，植树种草，封禁治理。	600	储备	0	600
(10)	大埔县茶阳镇崩岗治理工程	1	治理崩岗，构筑谷坊，植树种草，封禁治理。	900	储备	0	900
(11)	大埔县西河镇崩岗治理工程	1	治理崩岗，构筑谷坊，植树种草，封禁治理。	750	储备	0	750
(12)	大埔县银江镇崩岗治理工程	1	治理崩岗，构筑谷坊，植树种草，封禁治理。	600	储备	0	600
(13)	大埔县大麻镇崩岗治理工程	1	治理崩岗，构筑谷坊，植树种草，封禁治理。	750	储备	0	750

(14)	大埔县三河镇崩岗治理工程	1	治理崩岗，构筑谷坊，植树种草，封禁治理。	750	储备	0	750
------	--------------	---	----------------------	-----	----	---	-----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宗)	建设内容	项目 总投资 (万元)	项目 性质	“十四五” 期间投资(万元)	“十四五” 储备投资(万元)
3	坡耕地水土流失治理项目	1	对全县坡耕地水土流失区进行水土流失治理，整治机耕路、田间道路、排水沟、沉沙池等。	3875	拟建	3875	0
<b>(四)</b>	<b>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b>	<b>14</b>		<b>41000</b>		<b>5500</b>	<b>35500</b>
1	大麻镇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1	农村水系岸坡整治、水体清淤治理等	3000	拟建	3000	0
2	青溪镇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1	农村水系岸坡整治、水体清淤治理等	2500	拟建	2500	0
3	三河镇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1	农村水系岸坡整治、水体清淤治理等	3000	储备	0	3000
4	百侯镇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1	农村水系岸坡整治、水体清淤治理等	3000	储备	0	3000
5	湖寮镇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1	农村水系岸坡整治、水体清淤治理等	3000	储备	0	3000
6	西河镇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1	农村水系岸坡整治、水体清淤治理等	3000	储备	0	3000
7	高陂镇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1	农村水系岸坡整治、水体清淤治理等	3500	储备	0	3500
8	光德镇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1	农村水系岸坡整治、水体清淤治理等	2500	储备	0	2500
9	茶阳镇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1	农村水系岸坡整治、水体清淤治理等	3500	储备	0	3500
10	洲瑞镇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1	农村水系岸坡整治、水体清淤治理等	2500	储备	0	2500
11	银江镇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1	农村水系岸坡整治、水体清淤治理等	3000	储备	0	3000
12	桃源镇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1	农村水系岸坡整治、水体清淤治理等	2500	储备	0	2500
13	枫朗镇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1	农村水系岸坡整治、水体清淤治理等	3000	储备	0	3000
14	大东镇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1	农村水系岸坡整治、水体清淤治理等	3000	储备	0	3000
<b>四</b>	<b>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b>	<b>11</b>		<b>16887</b>		<b>16887</b>	<b>0</b>
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	5		8064		8064	0

(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发放	1	对纳入扶持范围的移民实行资金直接发放到移民个人	3146	拟建	3146	0
-----	-----------------	---	-------------------------	------	----	------	---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宗)	建设内容	项目 总投资 (万元)	项目 性质	“十四五” 期间投资(万元)	“十四五” 储备投资(万元)
(2)	大中型水库移民美丽家园建设	1	扶持内容主要包括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人居环境整治三个方面	4078	拟建	4078	0
(3)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产业转型升级建设	1	对农业基础设施进行升级建设	330	拟建	330	0
(4)	就业创业能力建设	1	对移民就业创业技能培训	80	拟建	80	0
(5)	散居移民基础设施完善	1	补齐散居移民点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设施短板	430	拟建	430	0
2	小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	2		2410		2410	0
(1)	小型水库移民美丽家园建设	1	扶持内容主要包括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人居环境整治、社会治理等方面	636	拟建	636	0
(2)	小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产业转型升级建设	1	补助个人发展生产项目、农业基础设施建设	1774	拟建	1774	0
3	省属水库移民后期扶持	4		6413		6413	0
(1)	省属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发放	1	对纳入扶持范围的移民实行资金直接发放到移民个人	1868	拟建	1868	0
(2)	省属水库移民美丽家园建设	1	扶持内容主要包括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人居环境整治、社会治理等方面	3300	拟建	3300	0
(3)	省属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产业转型升级建设	1	农业基础设施建设、现代种养业、乡村休闲旅游业	1180	拟建	1180	0
(4)	省属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就业创业能力建设	1	对移民就业创业技能培训	65	拟建	65	0
<b>五</b>	<b>水利信息化及其他</b>	<b>2</b>		<b>2500</b>		<b>2500</b>	<b>0</b>
1	智慧河长平台建设	1	全县 15 个镇（场）智慧河长平台的更新及系统的升级服务	2000	拟建	2000	0
2	小型水库安全运行管理标准化建设	1	完成全县 45 座小型水库的基础管理、运行管理、安全管理、信息化管理等安全运行管理标准化建设	500	拟建	500	0
B	水利行业强监管项目小计	12		25262		25262	0
1	大埔县小水电清理整改项目	1	21 座小型水电站清理退出，装机容量 1.146 万 kW	13382	拟建	13382	0
2	大埔县小水电生态流量监控项目	1	对全县小水电生态流量监测进行技术指导及监管管控、信息化建设、宣传及人员培训等	500	拟建	50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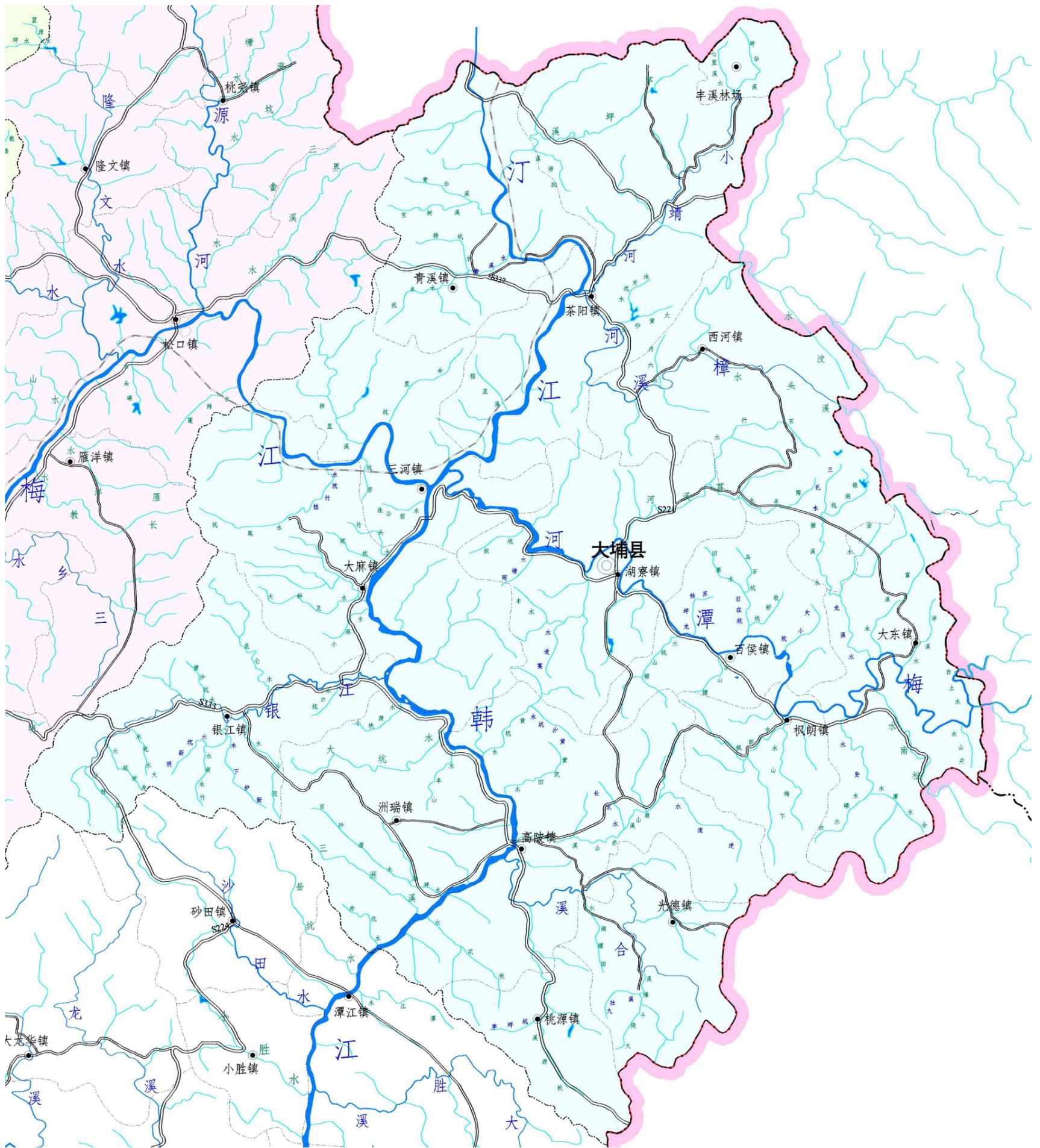
3	水保监测和监督管理项目	1	建立健全大埔县水土保持监测、监督管理机构、进行水土保持法规宣传、信息化建设、人员能力培训等。	1100	拟建	1100	0
---	-------------	---	--	------	----	------	---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宗)	建设内容	项目 总投资 (万元)	项目 性质	“十四五” 期间投资(万元)	“十四五” 储备投资(万元)
4	水政执法基础设施建设	5		1000		1000	0
(1)	听证办公室	1	完善幻灯、视听等设备	100	拟建	100	0
(2)	水行政执法询问室	1	完善电脑、视听等设备	100	拟建	100	0
(3)	执法装备	1	完善执法船、车、宣传车、无人机等设备	200	拟建	200	0
(4)	茶阳片执法基地	1	新建办公楼及执法设施	300	拟建	300	0
(5)	高陂片执法基地	1	新建办公楼及执法设施	300	拟建	300	0
5	河长制建设项目	2		1750		1750	0
(1)	河长制宣传费用	1	全县 15 个镇（场）进行河长制宣传费用	1500	拟建	1500	0
(2)	河长制公示牌	1	全县 15 个镇（场）进行公示牌替换及更新	250	拟建	250	0
6	管护体制改革	1	推动全县水利工程划界,继续深化小型水利工程改革	3830	拟建	3830	0
7	节水和水资源监管	1	推进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初步建立重点河流生态流量调度与监管体系,建立取水口动态更新机制和取水监管机制,加强饮用水水源地水量水质监测	3700	拟建	3700	0
<b>B</b>	<b>水利行业强监管项目合计</b>	<b>12</b>		<b>25262</b>		<b>25262</b>	<b>0</b>
1	大埔县小水电清理整改项目	1	21 座小型水电站清理退出,装机容量 1.146 万 kW	13382		13382	0
2	大埔县小水电生态流量监控项目	1	对我县小水电生态流量监测进行技术指导及监督管控、信息化建设、宣传及人员培训等	500		500	0
3	水保监测和监督管理项目	1	建立健全大埔县水土保持监测、监督管理机构、进行水土保持法规宣传、信息化建设、人员能力培训等	1100		1100	0
4	水政执法基础设施建设	5	听证办公室、水行政执法询问室、执法装备、茶阳片执法基地、高陂片执法基地	1000		1000	0
5	河长制建设项目	2	全县 15 个镇（场）进行河长制宣传、公示牌替换及更新费用	1750		1750	0
6	管护体制改革	1	推动全县水利工程划界,继续深化小型水利工程改革	3830		3830	0

7	节水和水资源监管	1	推进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初步建立重点河流生态流量调度与监管体系,建立取水口动态更新机制和取水监管机制,加强饮用水水源地水量水质监测	3700		3700	0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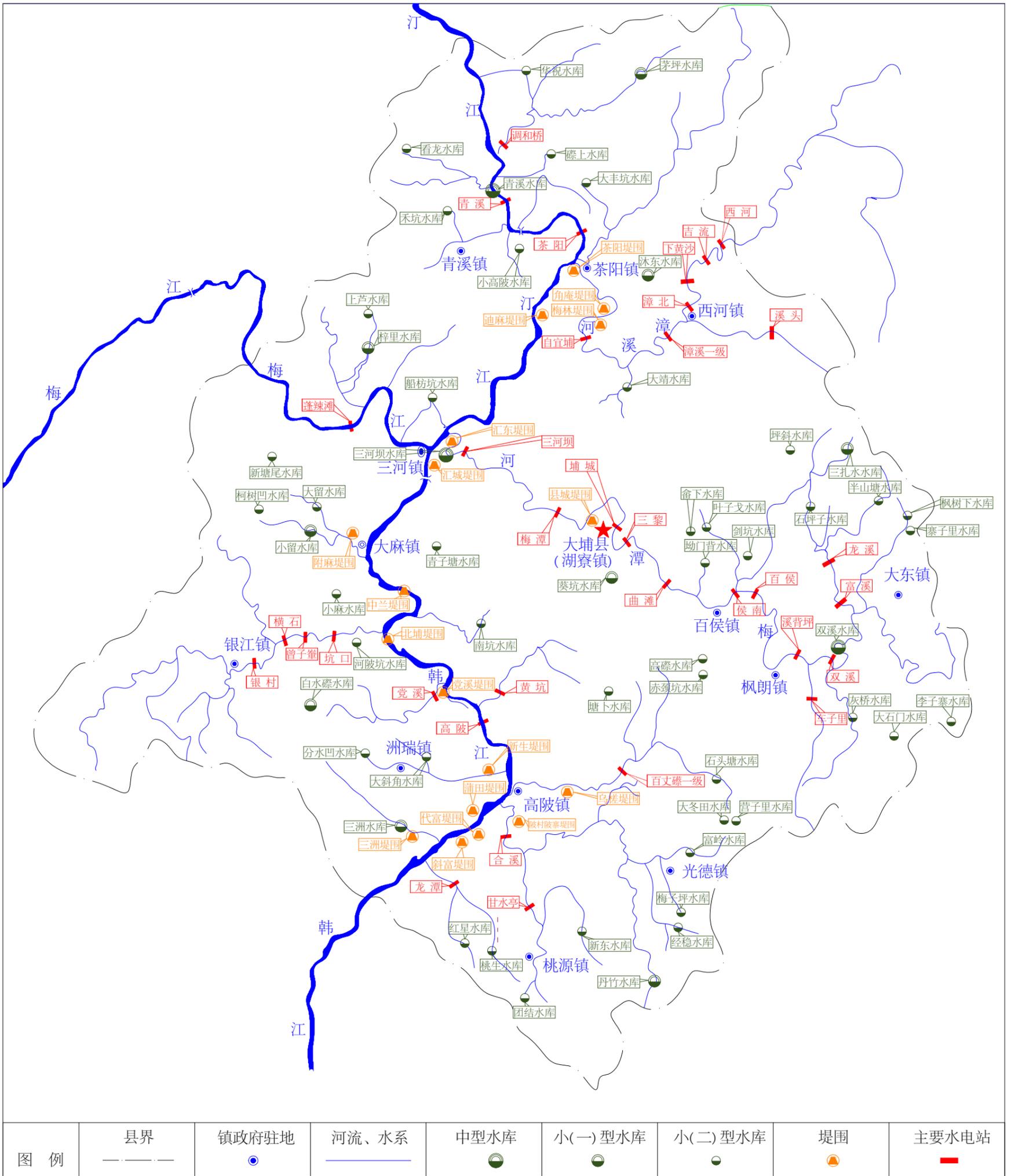
附图 1:

大埔县水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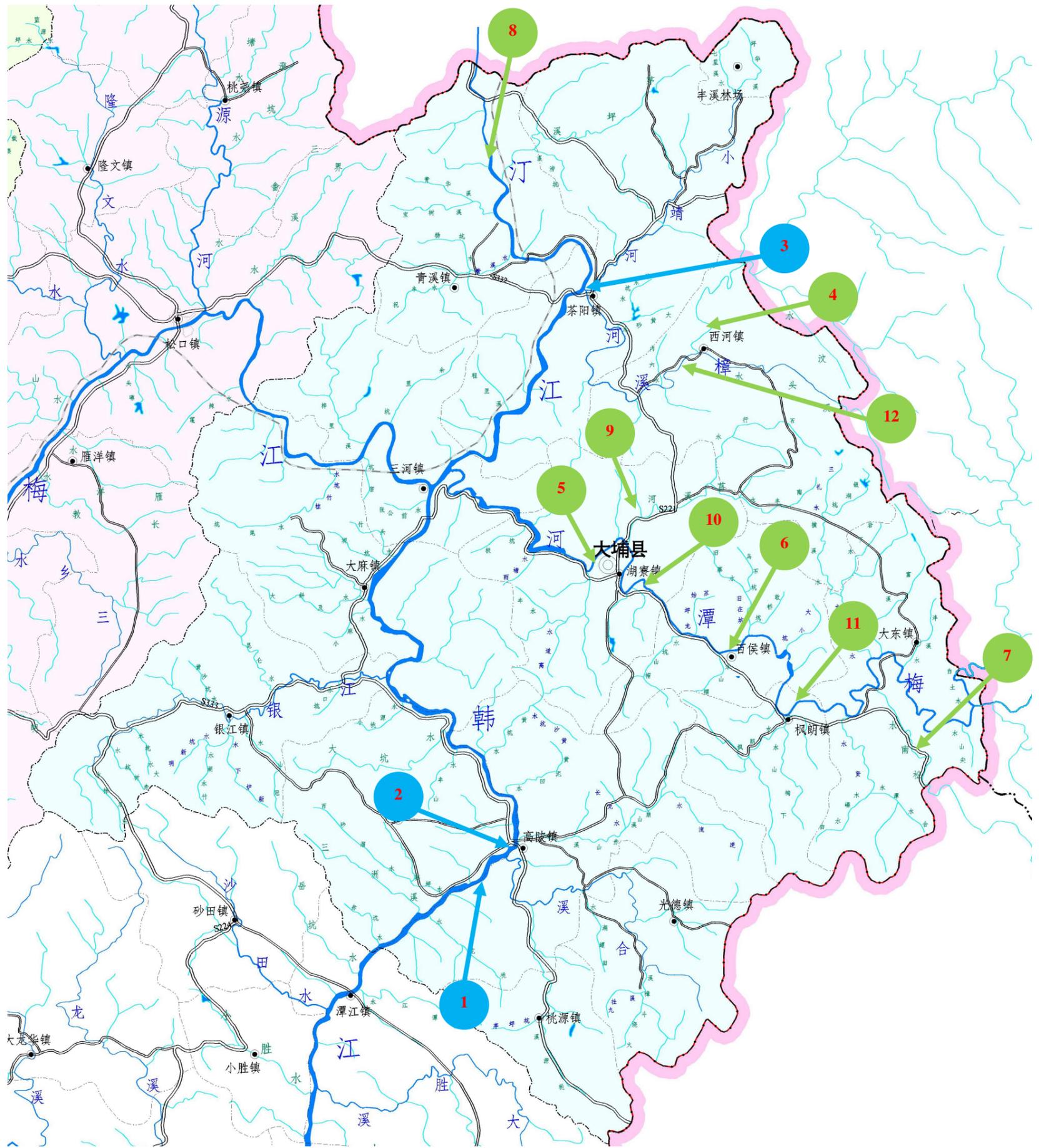
附图 2:

大埔县主要水利工程分布图



附图 3:

《大埔县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重点项目分布图



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规划建设内容	投资(万元)
1	大埔县独流入海项目韩江治理工程(广东梅州段)大埔段	高陂镇	治理河长 25km, 疏浚清淤长 25km, 堤防、护岸加固长度为 26.6km, 新建堤防 1.5km	3535
2	韩江治理工程—大埔县高陂镇防洪工程	高陂镇	治理河长 9.86km, 新建堤防 9.16km, 新建排涝泵站 6 座, 早闸 1 座, 穿堤涵管 13 处	55000
3	茶阳镇防洪工程	茶阳镇	新建堤防 2.653km、新建撤洪隧洞 2 条、新建水闸和泵站各 1 座, 提升茶阳镇区防洪治涝能力	65702
4	漳溪河碧道 1 建设工程	西河镇	起点田家炳大桥, 终点潭北村, 建设长度 7.8km	3200
5	梅潭河湖寮镇段碧道建设工程	湖寮镇	起点仁和大桥, 终点田家炳大桥, 建设长度 4.4km	2200
6	梅潭河百侯镇段碧道建设工程	百侯镇	起点百侯东山水电站, 终点百侯西桥, 建设长度 5km	2500
7	梅潭河和村水段碧道建设工程	枫朗镇	起点枫朗和村, 终点枫朗清泉溪村, 建设长度 10.9km	5200
8	汀江青溪段碧道建设工程	青溪镇	起点青溪水库, 终点虎市村, 建设长度 15km	7500
9	梅潭河南桥水段碧道工程	湖寮镇	起始于湖寮镇白云大桥, 终止于莒村尾点, 建设长度 10km	3300
10	梅潭河县城段碧道建设工程	湖寮镇	起始于湖寮镇田家炳大桥, 终止于三黎电站, 建设长度 3km	1500
11	梅潭河枫朗镇区段碧道建设工程	枫朗镇	起点枫朗溪背坪村, 终点枫朗村, 建设长度 4km	2000
12	漳溪河碧道 2 建设工程	西河镇	起点田家炳大桥, 终点北塘村尾, 建设长度 4km	2000